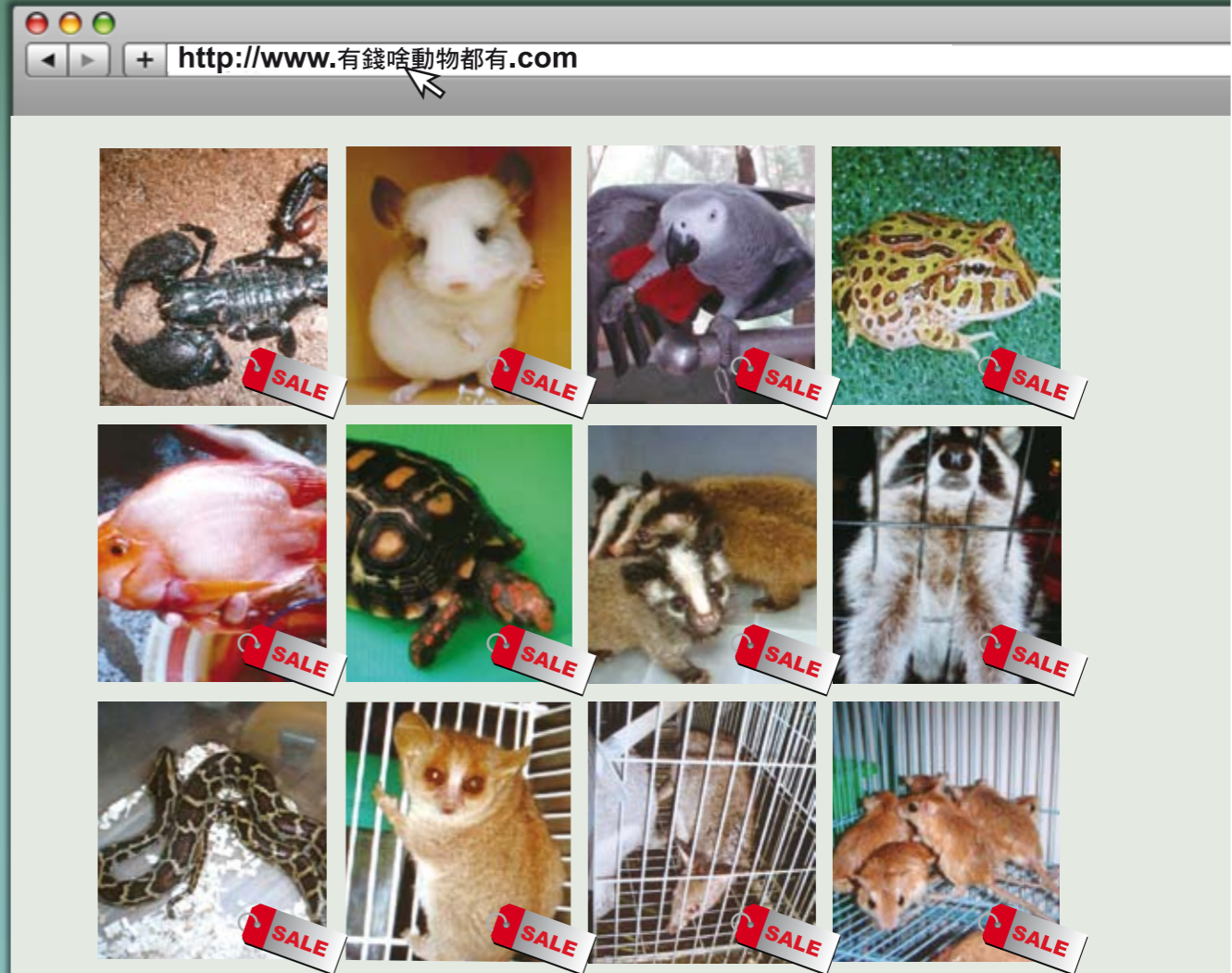


台灣2010 動物之聲

Animals' Voice of Taiw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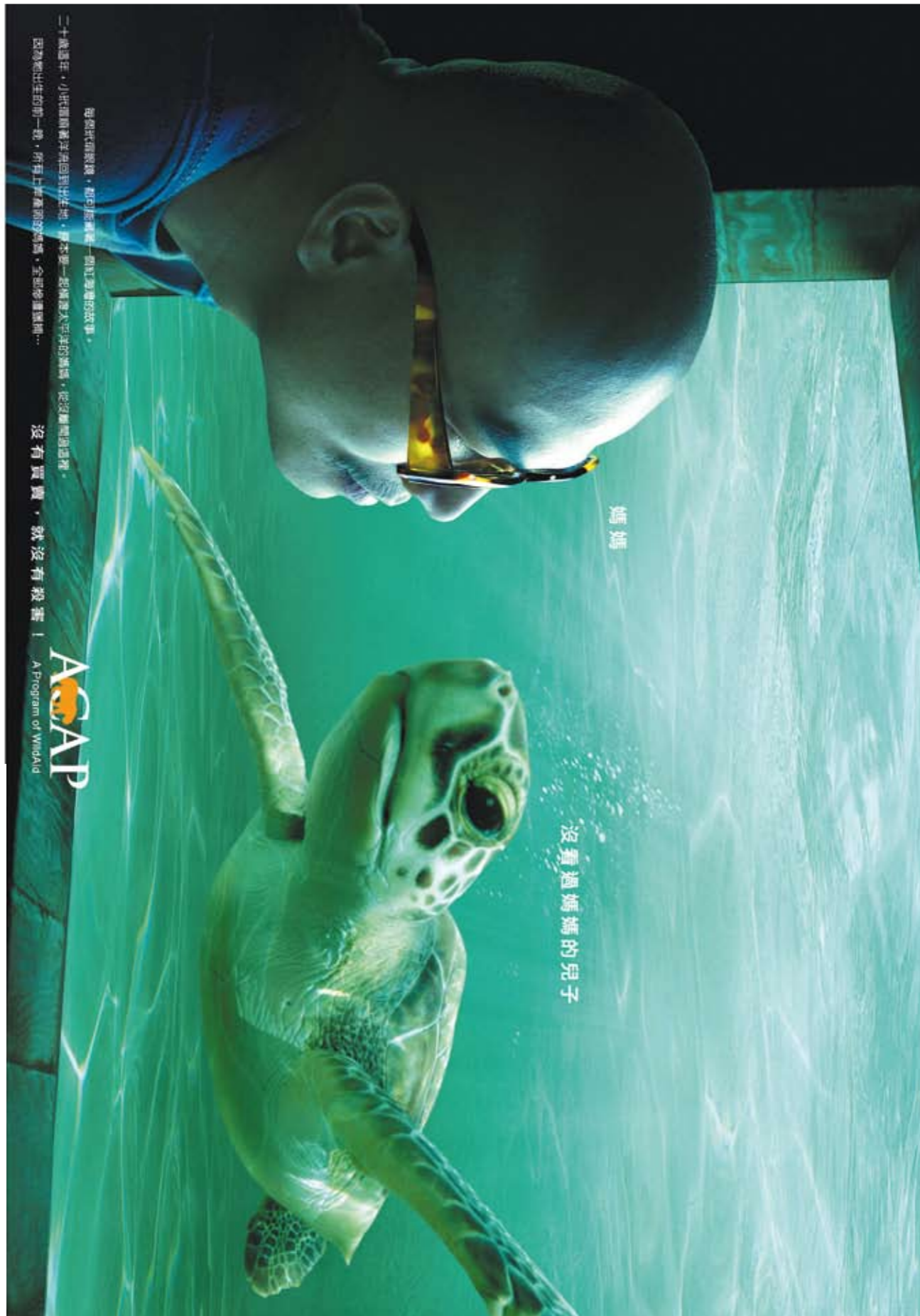


正視網路販售野生動物的大漏洞

動動手指，野生動物在網際網路市場的熱絡交易景象，瞬時在電腦螢幕湧現。

在棲地被以慘忍手法捕捉；查獲後遭無情撲殺、銷毀；買賣後被不當飼養、繁殖，這些大多未被野保法列入管理的走私動物，只能在網路虛擬世界所形成的野生動物保育漏洞中，隨著淒慘的命運擺盪。

沒有買賣就沒有殺害，從你我做起，才能完全張開野生動物的保護傘。



媽媽

沒看過媽媽的兒子

每個生命背後，都有一個動人的故事。
二十歲這年，小比爾重新回到出生地，卻不要一起擁護太平洋的鯊魚，從沒離開過這裡。
因為她出生的那一刻，所有上知產頭的媽媽，全都物盡其用……

沒有買賣，就沒有殺害 | A Program of WildAid

ACAP

心中有愛 給牠一個溫暖的家

■ 關懷生命協會臺北市動物園犬貓愛心認養站

■ 認養時間：

每週六、日及國定假日
13:30~18:00

■ 認養地點：

台北市動物園
(出口右側)

台北市動物園
Taipei Zoo

我們相信無論是園內昂貴的珍稀動物，還是園外街頭的流浪貓狗，牠們的生命都一樣珍貴，也應該得到同等的尊重。

感謝台北市動物園提供送養及宣導場地

野生寵物市場知多少？

彭仁隆／本會野生動物諮詢顧問

在網路已經成為現代人商業交易的一個重要平台開始，消失的實體販售場域雖然大量降低買、賣雙方的成本，卻也讓許多原本不易掌控的犯罪行為更形猖獗，在人類社會如此，在野生動物交易市場亦然。

除了世界上某幾個較偏遠的原住民部落還仰賴著野生動物所提供的動物性蛋白質外，多數人類社會已經從大量集約飼養的經濟動物獲得足夠的蛋白質來源，而毋須再從野外捕獲（當然，海洋撈捕仍是一個長期被忽視的大宗，這也顯露海洋生物在物種平權上一直以來較陸域生物不被重視的常態），也因此野生動物與人類的交集，除了動物園、國家公園等外，便屬這幾年筆者觀察到逐漸興盛的野生寵物市場。

狗、貓、鳥、魚、鼠、兔是目前寵物市場的主流商品，野生動物因其取得來源與飼養管理上較為不易而少見於一般寵物商店，然而並不代表衍生問題因而較少，反而更因動物保護法僅保障多數犬貓，以及野生動物保護法又只關切保育類野生動物，而使得野生寵物交易市場淪為三不管的地帶，任由許多業者及個體戶不當牟利，未思考這些在市場上大量流通的野生動物仍是一個具有「感官、苦痛，以及自我意識」的生命個體。從網路上一個野生寵物部落客的經營，我們可以看到這些地下交易所潛藏的問題，包括動物走私、檢疫漏洞、不當圈

養、運輸緊迫、收容負擔、外來種入侵以及公共安全議題等，已不全然僅有違反動物福祉及野生動物保育議題，更因這些未經管制的野生動物地下交易而導致全民納稅人每年要花費近億新台幣來「善後」，方法則不外終身收容或是海關當場銷毀野生動物。

筆者與關懷生協會對以上所述地下野生寵物交易市場問題，特別在今年進行網路交易調查，發現的問題遠比我們想像的還嚴重，但並非無計可施，在整個交易的過程中，若各主管單位能就所轄工作與本問題做一檢討，如第一關新增多數野生動物輸入的檢疫條件，讓動物輸入申請更為嚴謹；第二關修訂野保法下「營利性野生動物飼養繁殖管理辦法」至所有產生交易行為的野生動物物種；最後則必須由民間各網路平台公告販售野生動物之禁令（如兩年前由奇摩拍賣開始的相關限制），相信網路野生寵物交易的亂象必能有所節制。然而市場來自於需求，或許我們更需要的是教育國民如何主張尊重不同的生命形式；屏除人類中心思想減少剝削動物；寵愛並非一定要擁有，那麼野生動物與人類才有可能永續在地球上共存。

■ 觀點

01 ····· 野生寵物市場知多少? / 彭仁隆

■ 野生動物

03 ····· 補破網——正視網路販售野生動物的大漏洞 / 周瑾珊

■ 大學動保社團連線專欄

19 ····· 陽明大學懷生社 TNR 一年記 / Huss

28 ····· 大動連年會活動報導 / 黃一高

■ 動保教育扎根計畫專欄

32 ····· 引言 / 編輯室

33 ····· 從馬戲真相看生命教育 / 洪苑齡

38 ····· 野生動物保護教學 / 李秀蘭

■ 綜合專欄

41 ····· 我國動物保護行政組織業務面現況及分析 / 吳宗憲

■ 協會動態、徵信名錄 ····· 46



(圖片翻攝網路)

台灣動物之聲 第52期

發行人 / 釋昭慧

總編輯 / 釋傳法

主編 / 李玫

編輯小組 / 林憶珊、周瑾珊、萬宸禎

美術編輯 / 黃美珊

插畫 / 周政政

編輯顧問 / 林雅哲、陳建志、張章得

法律顧問 / 萬國法律事務所

出版者 / 關懷生命協會 Life Conservationist Association

發行所 / 110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289巷5弄16號

電話 / (02) 8780-0838 傳真 (02) 8780-0840

登記字號 / 局版北誌第35號

(中華郵政 北台號第5837號雜誌寄)

劃撥帳號 / 16874551 戶名 / 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印刷 / 博創印藝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 / 創刊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一日 / 出刊

補破網—— 正視網路販售 野生動物的大漏洞



審稿 /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與資源研究所所長陳建志
關懷生命協會野生動物諮詢顧問彭仁隆

文 / 秘書處專員周瑾珊

網路野生動物販賣多為外來種及保育類動物

本會於今年初展開野生動物網路販賣現況的抽樣調查，透過7家入口網站，進一步蒐集到66個有販賣野生動物資訊的部落格 / 討論區，其中多以爬蟲類及哺乳類為主，整理資料如下表：

序號	種類	物種數量 (單位：種)	有販賣資訊之部落格 / 討論區 (單位：個)
1	爬蟲類	114	32
2	哺乳類	40	24
3	節肢動物類	26	2
4	魚類	25	17
5	鳥類	24	9
6	昆蟲類	16	5
7	兩棲類	15	10
8	軟體動物類	3	1
共計		263	*最多有1部落格可販賣 114種不同野生動物 (含各類)。
		*販賣物種名錄請見附表一	

表內動物幾乎99%以上都是外來種及其雜交的改良品種，只有少數是台灣本土野生動物。名列保育類動物的物種(含我國野保法、華盛頓公約、國際自然保護聯盟瀕危物種紅色名錄(註1)及各地區所公佈之物種名錄

)達71種以上之多，具危險性動物至少也有25種以上。而隨著保育等級或珍稀程度越高，在網路上販賣的價錢也越高。

部落客賣動物無法可管？

因較大型的拍賣網站對活體販賣通常不允許或是有所限制，故在網路上的販賣多是部落格和討論區兩種形式。具備相簿或影音功能的部落格有較多使用者，而討論區則可以開闢有自主性的不同版面，每個版面又可以匯集更多資訊與網友。有些討論區就像是個小市集，無論是想買還是想賣，都可以達成交易。而在部落格中，從個體戶的一、二種物種到商家式的上百種物種都有，個體戶都會以對某類動物的喜愛或飼養達人的方式經營，這種模式多半是自家繁殖，飼主養了一對公、母的野生動物，刊出牠們繁殖的訊息，希望有興趣的買家下訂單。大規模的商家式經營，也有可能是個體戶及具實體店面或繁殖場的業者，各種不同的野生動物含跨各類可高達一百多種，常常會貼出幾月到貨的預告，希望買家訂貨。討論區亦多為這類商家業者或是非常有經驗的飼養者設置，這類型的部落格或討論區，除開設販賣版面，也會有動物資訊介紹及飼養經驗交流的版面。綜觀而論，無論個體戶還是業者，都會以「珍寵動物資訊」作為吸引青睞的方式之一。



該業者在網路上建立的78本相簿中包含 本相簿中包含哺乳類(刺蝟)、鳥類(鸚鵡)、爬蟲類(龜)、兩棲類(蝾)、魚類(多種)等不勝枚舉。照片翻拍自網路

這些部落格或討論區的經營者，實有對「珍寵」真正喜愛的人士，不但用心蒐集相關動物資訊及正確的飼養方式，在販賣文上也都會提醒飼主要注意對動物的照顧。但也有不少就是野生動物仲介販子，直接在部落格中留言「有錢啥都有……真的！！」，這類型的部落格販賣的動物種類廣泛，常以「私密留言」方式和網友互動；然而可能在一篇介紹「龍貓（毛絲鼠，瀕臨絕種野生動物）」的文章留言版中，被一位不夠謹慎的網友以公開方式留言：「是否有賣母的？」留下啟人疑竇的對話。



毛絲鼠樣貌可愛，而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身分，讓牠更是奇貨可居。翻拍自網路

然而無論是有心分享對動物的喜愛還是擺明以營利為主，這些部落格或討論區在販賣動物時都沒有在首頁或明顯處有公布合法販賣證明，僅一家部落格有說明動物來源，或是某些討論區在販賣保育類動物時提到「含證」（CITES證明書）。

野生動物買賣途徑百百款

網路上販賣的野生動物大多是從國外輸入的外來種，而進入台灣領土的途徑不外乎合法與非法。合法輸入是指有經報關，並依輸入動物種類申請相關所需文件。但對業者而言，合法途徑需繁複文件申請，甚至可能要長時間的隔離檢疫。目前國際運輸管道便捷暢通，如果不循合法途徑，還能省掉高額的關稅，對於唯利是圖銜珠必較的商人，走私進口野生動物將更符合經濟利益。

對習於遊走灰色地帶的網路消費者而言，在購買野生動物時，對於「貨源」是否合法也似乎不太在意，常常可在介紹野生動物的資訊文中看見「人工繁殖不易，現於市面上所見多為野生個體」，這表示「貨源」是直接自野外棲地捕捉而來，但這樣的描述並不會引起買家思慮捕捉野外個體是否違法或對動物造成傷害（即便是保育類動物亦然）。

在調查中，我們直接以電話與業者聯繫，表示欲購買蜥蜴或蛇，對方回答：「非產季目前沒有貨。」據學者表示，若為人工飼養的爬蟲類，因可做到全年的溫濕度的環境控制，並不一定要到「產季」才有「貨」。業者接下來的回答：「每次貿易商進貨價格會因為品種、顏色、大小及當年產量不同，價格也不同。」更像是捕捉野外個體的說法。再據業者表示：「若是大部分運輸過程使用海運者，多半為非法進口。」

有人在一個販賣寵物的討論區上提出：「有關於購買毛絲鼠——請問台灣哪裡能買毛絲鼠？或是需要到國外訂購呢？」回覆者則大大刺刺寫道：「國外訂購也進不來～～台灣禁止販賣飼養～～現在台灣的幾乎都是走私進來～～然後再人工繁殖出來的～～你去寵物店打聽看看吧～～之前因為不是新聞有報被人抓到走私嗎？對陌

生客人客戶他們現在口風應該都很緊～～」短短幾句話，卻說明了目前野生動物的來源——「走私」，在野生動物交易市場上，早已不是「不能說的秘密」。

除了以走私途徑非法輸入野外個體，業者自行繁殖則是市場上另一個野生動物來源。我們藉由電話與一商家聯繫欲購買鱷龜，對方表示鱷龜是限制進口的保育類動物，但他自有繁殖場。此外該業者還將所飼養綠鬣蜥難產剖腹的照片直接登在部落格上，還寫著：「實在不想讓牠白白的犧牲掉……小小的肚子竟然可以裝下14顆蛋，簡直就是帥呆了。」



業者自行幫難產的綠鬣蜥剖腹生產。翻拍自網路

前述的毛絲鼠與綠鬣蜥還是較為人所知且定位鮮明的保育類動物，是被官方鎖定的物種，卻都還繼續在市場上販售，其他未受《野保法》規範的保育類或一般類野生動物，在市場上「交易熱絡」的情況更是可想而知。

也有業者為了「永續經營」，在部落格（討論區）上強調絕不販售保育類動物，或販售的動物不會有法律問題，又或為人工飼養（比較溫馴好養）。他們也會發表《野保法》相關管理的規定或蒐集野生動物買賣的新聞，來「教育」民眾在購買野生動物時要注意的事項。

這些業者基於對網路市場的氾濫、賣家水準良莠不齊實在看不下去，甚至是真正心疼這些被任意販賣的野生動物，盡量做到自律管理，希望能提倡正面的市場風氣，不要讓網路販賣野生動物成為一種罪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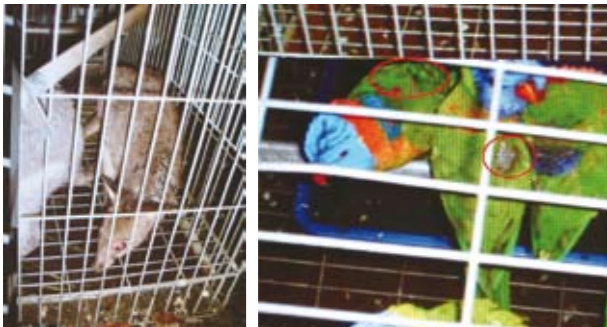
野生動物不當飼養有違動物福祉

動動手指，琳瑯滿目的野生動物資訊與圖片就在電腦螢幕前出現。每張圖和每篇介紹，都把野生動物最好的一面描述得生動誘人：「乖巧」、「聰明」、「溫馴」、「美麗」、「飼養容易」，這些都是常見的形容詞。當然動物和人的互動性也是被強調的一點，而「外表奇特」、「體色鮮豔」甚至「數量稀少」這三點也是賣家喜愛推薦的重點。網路上的野生動物世界，表面上是親人可愛或風格獨具，但若仔細看格主或版主在與網友留言的對話或圖片，就可看見在美麗世界的背後，野生動物所面臨的現實處境——賣家飼養環境欠佳及買家飼育知識不足。

從賣家的部落格相簿中，可以看見賣家一手販賣野生動物，另一手又是如何對待他們的衣食父母。比較有經驗或規模的業者，除了發表飼養方法與經驗的文章，有時所提供的飼養動物環境的圖片看起來也不錯，有依野生動物需求所設置的飼養箱或籠子，然而對野生動物而言，本來是在可以感受真實的氣溫、水氣、光線等刺激變化的大自然，現在卻只能在一個狹隘空間，靠著調節器來控制自己所有的感官刺激，不過這已經是比較好的狀況。有些業者可能毫不在意所發表的圖片會使人有不好的觀感。以魚類賣家為例，會將魚從水裡取出放在手上拍照，還可以看見一群魚養在水盆裡，根本沒有游動空間的照片。在爬蟲類賣家的相簿裡可以看見一群未睜眼的幼體在狹小的箱子互踩著自己的兄弟姊妹。而哺乳類或鳥類有時也可以從動物的神情或外觀，看出關籠照顧的不良情況，但這樣的圖片竟還可以放在網路上做宣傳。



從水中將魚取出拍照是對動物的騷擾，而盆裡的魚群也沒有游動的空間。翻拍自網路



從鸚鵡的羽毛狀況以及袋鼠的外觀，可看出飼養環境不佳。翻拍自網路

買家的留言也常令人為這些所謂「找到家」的動物捏一把冷汗。「我的三隻小公龜放在一起，有一隻被鬥死了。」「雪貂好可愛，我也要養，可是我不知道怎麼養耶？」野生動物並不如貓狗已被人類馴化、可以適應人類社會，而牠們對環境刺激與反應都非常敏感，不是光給食物（有時連食物也給錯）就可以養得活，更遑論是養得好。空間、溫度、濕度、光線都會影響野生動物的生存，如果飼養知識不足，再加上不普及的動物醫療，當一隻野生動物進入家庭，就像是一隻腳踏進了棺材。

除了被販賣作為寵物的個體，賣家還會順道販賣野生動物的食物，以爬蟲類為例，除了賣蛇和蜥蜴外，還會賣小白鼠，「白鼠幼體一隻10元、成體20元」，並且教買家

：「蛇、蜥蜴吃白鼠以活體為主，才能對溫度有感應，若是冷凍就要微波加熱或煮熱。」

買家與賣家對野生動物的飼養與管理，不只攸關野生動物個體的生命，還關乎人類的生命。很多野生動物具有危險性，像在某部落格發現有販賣「薩市巨蜥」，這種蜥蜴除了是受《野保法》保護的保育類動物，也是在日本唯一被列為特定危險的巨蜥，且目前在市面上販售的多為野生體。這樣的動物在人類社會中被當成「寵物」，若是持有者照顧不當，除了自己的生命受到威脅，逃逸到外面還將造成公共危險。

為了持續市場的熱絡，大部分業者對於自己所販售動物的飼養方式，都會熱心提供經驗，讓買家不會因飼養不易或無法與動物互動而失去購買意願；若真發生買家在購賣後失去興頭，或真的不會飼養，有些業者還是會回收這些從珍寵變失寵的野生動物，避免飼主亂棄養造成更大的麻煩。然而只要「放生」觀念仍舊深植在台灣百姓中一天，亂棄養的情形就無可避免，因此產生的後果，小則是野生動物個體無法適應環境而失去生命，大則是台灣原生物種的生存受到威脅。最為人熟知的事例，就是寵物巴西龜變成外來入侵的巴西龜。

運送交易更增死亡風險

網路買賣突破以往「一手交錢、一手交貨」的交易方式，即便是具有生命現象的活體動物亦然。買家看中網路上販賣的野生動物後，多數賣家會希望透過電話進一步聯繫。以面交或大眾交通工具運送是最常使用的交易形式，尤其是沒有店面或攤位的業者，為了「商品」及「商譽」，面交還是對買家、賣家及野生動物都好的方式。但仍有不少賣家還是選擇「運送」：讓野生動物獨自搭火車或客

運到買家所在地（多是跨縣市）。也有部分動物以快遞宅配到府，有些宅配業者不收活體運送，但若賣家把野生動物包裝成貨物，或是長期簽約客戶，宅配業者也不會仔細去查箱子裡到底是什麼「東西」。為了減少「損失」，有些賣家會評估運送距離，避免過長的交通時間造成動物受傷或死亡。若買家在收到當天可運抵的「貨品」，發現有受傷或死亡的，負責的賣家還是會退款或「換一隻」，但要買家自行負責的賣家也是有。

買家基本上只要確實匯款，而後準時在火車站／客運站／住家接收「貨物」即可。如果詢問賣家，倘若收到的動物已死亡該如何處理？賣家的回答一定是：「不會，沒發生過這種事。」然而，動物在狹小且缺乏新鮮空氣的環境中要待上數小時以上，車程的晃動或噪音，對動物造成身心的痛苦是不爭的事實，而若真發生動物受傷或死亡的狀況，買賣雙方是心疼成本損失，還是會對自己的行為造成生命消逝而感到罪惡？

野生動物買賣Q & A

從本次調查可知，社會中竟有至少263種野生動物在網路上交易。然而網路無遠弗屆，到底在虛擬世界裡，還有多少真實生命的命運被人類喜好慾望擺佈？一連串的問題隨著這263種野生動物不斷浮現：

Q1 網路可以販賣野生動物嗎？

《野生動物保育法》

◆第十六條 保育類野生動物，除本法或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騷擾、虐待、獵捕、宰殺、買賣、陳列、展示、持有、輸入、輸出或飼養、繁殖。

◆第三十五條 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非經主管機關之同意，不得買賣或在公共場所陳列、展示。

前項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種類，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

◆第三十六條 以營利為目的，經營野生動物之飼養、繁殖、買賣、加工、進口或出口者，應先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許可，並依法領得營業證照，方得為之。

嚴格說起來，沒有所謂「網路可不可以販賣野生動物」這個問題，重點是販賣野生動物需有合法證明。網路只算是一個宣傳媒介，只要在網路上宣傳販賣野生動物時，同時出示合法販賣證明，那就無「不可以」。若是無照業者，公開以網路留言或架設個人網頁等廣告方式販售，就可向地方主管機關——縣市防治所檢舉，若查證販售屬實，則依法令予以處分。而保育類動物無論是否為經申請許可的商家，都是被禁止販賣的物種。

Q2 可以隨意從國外引進野生動物嗎？

《野生動物保育法》

◆第二十四條 野生動物之活體及保育類野生動物之產製品，非經中央主管機關之同意，不得輸入或輸出。

◆保育類野生動物之活體，其輸入或輸出，以學術研究機構、大專校院、公立或政府立案之私立動物園供教育、學術研究之用為限。

◆第二十七條 申請首次輸入非台灣地區原產之野生動物物種者，應檢附有關資料，並提出對國內動植物影響評估報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後，始得輸入。

◆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對前項輸入之野生動物，應定期進行調查追蹤；於發現該野生動物足以影響國內動植物棲息環境之虞時，應責令所有人或占有人限期提預防或補救方案，監督其實施，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處理。

◆第二十九條 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輸入、輸出時，應由

海關查驗物證相符，且由輸出入動植物檢驗、檢疫機關或其所委託之機構，依照檢驗及檢疫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檢疫。

《國際貿易局貨品分類及輸出入規定》

◆依輸入動物稅則上所載之輸入規定申請。

行政院函示

◆95年12月25日院臺衛字第0950094817號函示：自96年1月1日限制入境旅客帶下列產品：

禁止攜帶項目	除外項目
活動物及其產品	1.符合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之犬、貓、兔及動物產品。
	2.經乾燥、加工調製之水產品。
活植物及其生鮮產品	符合植物防疫檢疫法規定者

任何貨品要輸入台灣都須依國貿局貨品分類及輸出入規定依稅則做報關申請。動物亦屬「貨物」，需依其規定申請報關，而如果在規定中是被防檢局歸類需申請輸入檢疫證明，則還要跟防檢局做相關申請。如果是保育類動物，更不是一般民眾或商家可以申請輸入。且依公共安全、生態及防疫考量，任何人在進入台灣這個小島時，是不能隨意攜帶活體動物入境。但如果國貿局所編列的稅則中無特別規定須再向農委會相關單位提出輸入申請，則全由業者「憑良知」，自行判斷是否為野保法及華盛頓公約所規定的保育類動物，然後按「野生動植物輸入規定」提出相關申請。若是「無知」業者，不知所輸入的動物是保育類，而海關又一時不察，則一整個貨櫃的海洋哺乳類進入台灣，可能也沒有相關單位知道。

Q3 可以任意讓野生動物交配繁殖嗎？

《野生動物保育法》

◆第十六條 保育類野生動物，除本法或其他法令另有規

定外，不得騷擾、虐待、獵捕、宰殺、買賣、陳列、展示、持有、輸入、輸出或飼養、繁殖。

◆第三十一條 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前，飼養或繁殖保育類及有害生態環境、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野生動物或持有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其所有人或占有人應填具資料卡，於規定期限內，報請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記備查；變更時，亦同。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後，因核准輸入、轉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前項所列之野生動物或產製品者，所有人或占有人應於規定期限內，持證明文件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記備查；變更時，亦同。

依前二項之規定辦理者，始得繼續飼養或持有，非基於教育或學術研究目的，並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得再行繁殖。

◆第三十三條 主管機關對於保育類或具有危險性野生動物之飼養或繁殖，得派員查核，所有人或占有人不得規避、拒絕或妨礙。

◆第三十四條 飼養或繁殖保育類或具有危險性之野生動物，應具備適當場所及設備，並注意安全及衛生；其場所、設備標準及飼養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三十六條 以營利為目的，經營野生動物之飼養、繁殖、買賣、加工、進口或出口者，應先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許可，並依法領得營業證照，方得為之。

若是在無營利目的下，非保育類及危險動物的繁殖，是不受《野保法》規範，但若是要繁殖來販售，依《營利性野生動物飼養繁殖管理辦法》第九條「野生動物之繁殖，應確保其物種血統之純正；其以物種雜交為繁殖方法者，該繁殖場所負責人應填具申請書」規定，需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許可。而若為保育類動物及危險類動物，則在繁殖上無論有無營利目的，都會受到《野保法》的約束。之前喧騰一時的「獅虎寶寶一彪」即是違反了上述法條，始

作俑者「台南蛇王」負責人黃國男還假借「保育」大言不慚，台南縣長蘇煥智更以消費的勢利觀點力挺，完全忽略保護動物種源及其自然繁衍，突顯政務官動保觀念與知識不足，而這樣的人卻還掌握管理地方動物的資源，實在令人擔憂。

Q4 可使用宅配或大眾交通工具運送野生動物嗎？

《動物保護法》

◆第九條 運送動物應注意其食物、飲水、排泄、環境及安全，並避免動物遭受驚嚇、痛苦或傷害。

《台灣鐵路管理局託運行李、包裹資訊》

◆其他物品包裹運費率：動物類：按普通包裹運費率加倍計算，但供學術研究用者，按普通包裹運費率計算，起碼運費64.00元（含稅為67.00元）。下列物品不得作為包裹託運：◇ 猛獸及蛇類。

《台灣鐵路管理局「P P 自強號幹線快遞」運送作業實施要點公告事項 託運容器及重量限定》

◆寵物：裝妥安全籠器託運，外徑（長+寬+高）=170公分以內，重量20公斤以下。限制條款：除「箱」「袋」規格限制外，下列物品不得作為快遞託運：動物類活體（裝妥安全籠器託運之寵物除外）。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

◆第七十二條 下列物品，公路及市區汽車客運業應予拒絕攜帶或運送：六、不適宜隨客車運送之動物類。但視障者攜帶之導盲犬不在此限。

基於動物福利，《動保法》規定運輸動物的注意事項。一般大眾交通工具考量人與動物安全，都不會承攬運送動物的業務，只有台鐵明文規定運輸動物的業務，但其執行方式就是當成一般貨品處理，不負責動物運輸過程中不同於無生命貨品的需求或可能發生的狀況，託運者必須自

行處理好動物所需要的空氣、飲水及食物。而除了一般的包裹託運，還有自強號幹線快遞，其時程較短，且有冷氣，對動物而言其所承受時間與空間的壓力會較小一點；但自強號的運輸對象是「寵物」，若非寵物則不運送。一般的包裹託運則較無限制，但仍有規定不運送「猛獸及蛇類」。快遞或宅配業者多是明文規定不運送動物。



台鐵將動物歸為貨物運輸。圖片取自阿祥的網路筆記本

野生動物對運輸環境與空間非常敏感，其所造成的緊迫遠甚過犬貓，無論是依動物福利或現行的運輸規定，都不可使用宅配或大眾交通工具運送野生動物。

Q5 可飼養保育類或具危險性的野生動物嗎？

《野生動物保育法》

◆前述第十六條、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

依《野保法》規定，除符合資格者需向主管機關單位提出申請許可，才可飼養及繁殖保育類或具危險性的野生動物。一般民眾是不可以飼養持有。

Q6 發現和野生動物相關的非法事件或不當飼養野生動物該怎麼辦？

《野生動物保育法》

◆第二條 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前述第十六條。

《動物保護法》

◆第二條 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第三條 本法用詞，定義如下：

五、寵物：指犬、貓及其他供玩賞、伴侶之目的而飼養或管領之動物。

六、飼主：指動物之所有人或實際管領動物之人。

七、寵物繁殖場：指為供商業用途而培育、改良或繁殖寵物之場所。

◆第五條 動物之飼主，以年滿二十歲者為限。未滿二十歲者飼養動物，以其法定代理人或法定監護人為飼主。

飼主對於其管領之動物，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提供適當之食物、飲水及充足之活動空間。

二、注意其生活環境之安全、遮蔽、通風、光照、溫度及清潔。

三、提供法定動物傳染病之必要防治。

四、避免其遭受惡意或無故之騷擾、虐待或傷害。

五、提供其他妥善之照顧。

飼主飼養之動物，除得送交動物收容處所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收容處理外，不得棄養。

◆第六條 任何人不得惡意或無故騷擾、虐待或傷害動物。

.....

發現非法買賣、繁殖、飼養野生動物或被不當飼養，可向當地主管機關：各地方政府或其動物（家畜）防（檢）所，提出檢舉。

自民國78年及民國87訂定頒佈了《野保法》及《動保法》後，我國對動物的管理，都是以這兩部法令為依歸，所以上述所有疑問，都可在《野保法》及《動保法》找到「辦法」。但若循著這些辦法再來看網路販賣野生動物的

實況時，卻不由得讓人引發更大的疑問：

最後大哉問：從上看來，依據《野保法》及《動保法》，野生動物似乎不易輸入和持有、飼養或販賣，然為什麼還有那麼多的野生動物在網路上被販賣且受不當照顧？

.....

《野生動物保育法》

◆第四條 野生動物區分為下列二類：

一、保育類：指瀕臨絕種、珍貴稀有及其他應予保育之野生動物。

二、一般類：指保育類以外之野生動物。

前項第一款保育類野生動物，由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評估分類，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並製作名錄。

◆第五十五條 適用本法規定之人工飼養、繁殖之野生動物，須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

《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審核要點》

◆六、一般類野生動物除第二點至第五點規定者外，其輸出入不須申請農委會同意文件。

《動物保護法》

◆第三條 本法用詞，定義如下：

三、動物：指犬、貓及他人為飼養或管領之脊椎動物，包括經濟動物、實驗動物、寵物及其他動物。

◆第十九條 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公告應辦理登記之寵物。前項寵物之出生、取得、轉讓、遺失及死亡，飼主應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民間機構、團體辦理登記；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給與登記寵物身分標識，並得植入晶片。

.....

諷刺的是，這個問題也一樣可在《野保法》和《動保法》裡找到答案。《野保法》第4條限定了保育類動物的適用種類，第55條限定了人工飼養、繁殖之野生動物的適用種類。《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審核要點》第6點更剔除

了一般類野生動物輸出入的審核。於是《野保法》就限縮在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所公布的〈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及〈適用《野生動物保育法》之人工飼養、繁殖野生動物種類〉這兩份名單裡，這兩份名單以外的野生動物，就不屬於「為保育野生動物，維護物種多樣性，與自然生態之平衡，特制定本法」的《野保法》範圍裡。想當然耳，目前市場上的物種大多不在林務局所公布適用《野保法》的名單上，也因此網路上能有那麼多的「珍禽異獸」可販賣。

《動保法》也有限縮適用情形，「為尊重動物生命及保護動物，特制定本法」的《動保法》在第3條第1項只承認脊椎動物才是可受尊重與保護的動物，市場上新興寵物如蜘蛛及種類最多的昆蟲，都是被排除在保護名單之外。而在寵物管理方面，第19條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應辦理登記之寵物只有犬類，在繁殖買賣所規定的特定寵物，也只有犬類，所以飼主責任的要求及繁殖場繁殖買賣的管理這兩部份除了犬類之外，其他動物（含貓），被什麼樣的人飼養或是有沒有被任意繁殖販賣，都不是《動保法》執法所及範圍。

無力撐開的保護傘

《野保法》和《動保法》限縮適用物種，讓台灣對動物的保護傘像是只打開了一半。主因是撐傘的主管機關，無論是中央林務局保育科、畜牧處動保科或地方縣市防治所，都是人手不足、經費欠缺、承擔能力不夠。這樣的結構性無力不振，讓保護傘外的野生動物陷入無法可管又無人能管的境地。

以目前市場上販賣熱絡的蜜袋鼯為例，台灣是否有保護這種動物的管理辦法？我們第一個想到的是《動保法》，致電請教畜牧處行政科（現已改為動保科），得

到簡單的回答：「那是野生動物，不屬《動保法》管轄，應打電話問林務局，我們只管狗貓。」只管狗貓？我們再追問：「也有很多人飼養的兔子也不管嗎？」承辦人員回答：「兔子也有野生的。」接著打電話去林務局，得到的回答是：「我們只管保育類動物，蜜袋鼯不是保育類，不歸我們管，妳可能要問《動保法》那邊。」經向對方說明是畜牧處行政科要我們打來林務局查詢，對方仍然表示業務範圍就只限於保育類。接著打電話到防檢局詢問這些動物進口是否需要登記，防檢局的回答則是：「要看輸入的動物有沒有疫情考量，不是每種動物都需向防檢局申請，像大部分的兩生及爬蟲類就不需要申請。」

主管法規的中央主管機關相互推託，若真發生不法情事，還得再轉到地方縣市防治所，地方縣市政府是第一線的處理單位，但照樣人力、資源不足，從大部分在街頭流離失所的野生動物是由消防局捕捉處理（如同狗貓的捕捉是由清潔隊處理）即可得知。受虐事件更難查辦，一來是狗貓受虐事件已處理不完，二來是有些野生動物若沒有一定認識，有沒有受虐也很難鑑定。

執行單位非主管單位，主管單位不主管

《野保法》與《動保法》之制訂都含有對動物生命的認同與尊重的價值觀，其所主管之單位，應是最能體認與實踐這份對動物生命保護的責任。然而現行的野生動物管理，卻將許多實際工作交由其他相關單位執行。以野生動物輸入為例，依《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審核要點》辦理，主管野生動物的林務局，幾乎不知道多數進入台灣的野生動物有哪些物種？數量多少？必須靠防檢局收到申請檢疫的案件後，會文林務局辦理首次輸入評估或鑑定是否為保育類時，林務局才知道有野生動物要輸入國內。即便如此，林務局也只負責鑑定，如果是非保育類，則進入台灣之後動物的後續流向也不做任何管理，最多就是防檢局會依

動物種類而有長短不定的檢疫追蹤。

防檢局基於職責是以「動物疫情」為考量，只關心進來的動物會不會造成人畜的傳染性疾病，如果是無需申請檢疫的動物，就不是防檢局的責任，而林務局就不會知道有外來野生動物進入台灣，只剩海關才清楚又有哪些野生動物進入國內。然而海關只管輸入物品是否如實申報、該申請的文件是否備妥，唯一與「動物」有關的，就是若屬《華盛頓公約》的保育類動物，必須查核是否有《華盛頓公約》許可證，若為一般類的動物，直接就由業者帶進國內。

在這樣的輸入過程中，林務局基於職責應關心野生動物在運輸過程是否適當，並進行動物輸入國內的後續管理。然而林務局卻僅如配角般短暫出現，其他主要執行單位也不是以動物為主要考量，這些野生動物進入國內會被如何利用，都不是任何機關的業務，若在進關時被發現文件不符或違規事項，則該批動物要不就被退回，要不就被銷毀，端由業者決定。因為不是以動物為考量的單位在執行，所以皆是以人的方便做事為原則，然而動物何辜，要遭受運輸折磨或甚至銷毀失去性命？

法令被限縮，各單位又自奉本位主義，動物輸入的源頭管理鬆散，造成以下弊端：

（一）外來種引入之隱憂：

- ① 強勢物種影響本土生態食物鏈的互動關係，成為外來入侵種，嚴重影響本地生態，並造成許多原生物種面臨絕種的危機。
- ② 可能成為病蟲害或病蟲害的媒介，如：螺及蝸牛是許多寄生蟲的中間宿主，隨著牠們的大量增殖、擴張棲地，很可能擴大寄生蟲的感染區域。



隨處的一條小河即可見由人為引進卻爆發為入侵種的福壽螺。

- ③ 外來物種與本地種雜交，導致基因污染，原生族群逐漸消失，如國鳥台灣藍鵲與大陸紅嘴藍鵲雜交，導致台灣藍鵲基因無法繁衍傳承。

（二）無追蹤管理助長不肖業者經營及走私猖獗的風氣：

- ① 一般民眾只要手上有一對公母的野生動物，就可以自行繁殖，在網路上經營起販賣野生動物的生意。
- ② 依循合法途徑申請，手續繁複可能還要隔離檢疫又要被課稅。利用走私（或夾帶）更符合經濟效益。

（三）本末倒置的管理策略：

- ① 每年花大筆費用進行外來種移除，以下列舉林務局外來種管理現況所進行三計畫為例：
 - （1）96年度於武陵地區進行大陸藍鵲移除計畫，已移除5隻成鳥、4隻幼鳥及6顆鳥蛋，目前武陵地區已無發現紅嘴藍鵲個體。另臺中地區發現中國藍鵲與台灣藍鵲共同築巢，已移除親鳥2隻及幼鳥3隻。花費432,300元。
 - （2）96年起於雲林縣林內、斗六、古坑鄉丘陵地及南投竹山、彰化二水、台商鹿寮水庫、及高雄柴山

等地區，以霧網並搭配回播誘捕白腰鵲鳩，總計96-97年移除299隻白腰鵲鳩，包括131隻雛鳥、168隻成鳥。花費1,180,000元

（3）97年度起執行外來入侵種族群控制與監測計畫。針對亞洲錦蛙、埃及聖鷄、八哥及掠鳥，補助大學研究抑制族群數量擴張之方法，並進行族群抑制成效評估，避免族群擴增後可能造成的生態衝擊和經濟損傷。同時蒐集整理國外相關法規，及業者、學者、專家意見，尋求如何利用現有的法規解決外來種管理問題。以及舉辦「外來種防治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發行《外來種防治教育專刊》二期，提供更多教師及需要的民眾參與，擴大外來種防治教育宣導。花費4,000,000元

② 每年花大筆經費收容外來野生動物：

依日前於林務局自然保育網上所公告94-98年野生動物收容狀況資訊來看，目前林務局主管8所野生動物收容中心——台北市動物園、國立中興大學獸醫教學醫院、高雄市萬壽山風景區管理所壽山動物園、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至99年度截至6月底止共計收容野生動物4,023隻，其動物來源多為救援（動物受到不當對待）及查緝（動物遭走私），且「每年新增收容動物數量，遠遠超過每年離開中心的動物數量」，而為了收容這些動物每年所需經費約6千7百萬。

在源頭管理上，中央主管機關，因為人力不足，只能將《野保法》適用範圍限縮在所公布的物種，無法有效執行。在地方追蹤管理上，又因為經費不足，無法撥給經費給地方主管機關，落實追蹤野生動物的工作。且

因地方自治，在台灣各地的野生動物需看各地方政府是否有意管理，中央也無實權要求地方主管機關該如何進行。人手及經費不足的問題也同樣發生在地方主管機關，尤其對各種各類的野生動物需要的專業知識與人才，也不是現在地方縣市防疫所能具備；《野保法》的主管機關無法落實《野保法》，而讓《野保法》開了一個大缺口。由於無法全面性管理所有野生動物，林務局必須不定期依物種保育狀況及市場需求，調整適用《野保法》的物種，常常有名列《華盛頓公約》的物種，卻不適用《野保法》，或將一些物種公告為不能飼養繁殖販賣的野外個體，但是人工繁殖的個體則被允許。以綠鬢蜥為例，早年只要一鑑定為綠鬢蜥，所有人即可判違反《野保法》，但由於綠鬢蜥易於繁殖，又是市場上的熱門商品，現在只要證明是人工繁殖的綠鬢蜥，同樣是可以飼養繁殖買賣。然而如何判別是野生還是人工繁殖，可能連主管機關也無從查起。已經不完整的法令又被複雜化，讓有心業者無所適從，而投機者處處可鑽漏洞。

野生動物的悲歌

早期台灣由於對野生動物的認識與保護不足，盛行食用或飼養野生動物，而導致走私猖獗，最後引起國際撻伐，嚴重影響國家形象，甚至遭到國際間引用貿易制裁來抵制台灣。經歷了慘痛教訓，政府與民間在野生動物保護上的推動，加上《野保法》的執行，時至今日的台灣社會對野生動物保育的觀念已有進步。然而現今因全球暖化及人為破壞，很多野生動物的原棲地遭毀，野外族群量銳減，在國際間共同提倡維護生物多樣性，確保地球資源永續利用時，全球對於野生動物的保育，又有長足的共識，我們政府對野生動物的管理若沒有與時俱進，很有可能因過去不良紀錄而再次引起國際間對我國野生動物保育的質疑。

事實上，目前市場所見的野生動物多為走私進口，已

是眾所皆知的事。業者為了成功偷渡，無所不用其極。在許多查獲的走私案例中，有些保育類的鳥被塞在罐頭裡、藏在紙盒中，在缺氧缺水的旅途中，早已不支死亡。有些禁止進口的兩棲爬蟲類或魚類，常會隨著大宗熱帶魚種，夾帶入關，而每個裝魚的袋子的氧氣量有限，一旦被查扣或飛機誤點，整批的魚類將因水中氧氣耗盡而全數死亡。

運送方式除夾帶在合法進口的商品之外，也有是走私船在附近海域將打好氧氣的包裹丟入海中，再請漁民撈起偷帶進國內，或是使用AB櫃交換的方式。這些違反動物生存條件的長時間運送過程，對野生動物產生很大壓力，往往造成免疫力下降而致病，甚至引起死亡。學者表示，查獲的走私量乘上100倍，就差不多是實際的走私量。這些大量的野生動物都是從棲地捕捉而來，在面對龐大的市場需求，其野外族群量破壞之大，台灣在這方面並不是沒有經驗，猶記十幾二十年前的紅毛猩猩，即是因為台灣市場需求而整個族群量銳減。物換星移至今，當時的珍寵現卻大都淪為在收容中心的鐵籠裡度過餘生。

前一陣子引起社會關注的梅花鹿安樂死事件（註2），還只是單一個體，且不一定是在人為刻意走私的情形下，被防檢局因疫情考量慘遭「銷毀」。然而對於這些以批計算，且是商人為了圖利而走私的野生動物，一旦被抓到，只有珍稀且無傳染病之虞的保育類動物，才有機會遣送回原生地，或由指定單位收容飼養，否則都是遭到全數銷毀的命運。如果一條梅花鹿讓大眾質疑防檢局的作法，那成千上萬因走私被銷毀的野生動物，怎能無法讓相關單位好好思考，面對生命能否有更好的處理方式？當這些動物以生命為人類錯誤付出代價時，真正最應該負責的不肖業者，卻依《海關緝私條例》第三十六條「（私運貨物進出口與經營私運貨物之處罰）……處貨價一倍至三倍之罰鍰」或第三十七條「（報價貨物進出口而得處罰情事）……

處以所漏進口稅額二倍至五倍之罰鍰，或沒入或併沒入其貨物」，只受到輕微的處分。這樣的處罰與其獲取之利潤不成比例，在加上查緝不嚴，故只要有市場需求，走私還是野生動物來台的主要途徑（見附表二）。

除了走私對野生動物的傷害，業者的飼養也是主管機關應加強管理的部分，2006年的一則新聞：「網拍保育動物／民宅藏600珍禽」，「住屏東市延平路的男子歐信谷，在透天厝的四樓養了六百多隻包括雪貂、皮卡鼠、刺蝟等，價值兩千多萬元的各式保育類稀有動物，並透過網路販售。……對於保育類動物的來源，則支吾其詞，警方研判保育類動物如皮卡丘鼠、雪貂、鼯鼠都是外來種，台灣並沒有原產這種動物，應是走私管道進來，形成防疫的漏洞。」（以上資料來源：2006/11/23吳江泉/屏東報導）一層樓養了600多隻的各式動物，其飼養環境之好壞可想而知。雖然四年前的事，但這就是網路販賣野生動物的真實樣貌。

野生動物另一首悲歌的主唱者，是新興的寵物昆蟲。因為小學教育以昆蟲為自然教學觀察對象，便興起昆蟲飼養的風氣。一般類的昆蟲是連《動保法》都不受理，因此若超商想要販賣昆蟲，也不是不能販賣，這對生態將是一場災難。小小昆蟲在生態系中與其他生物的關係十分複雜，在維持生態平衡與食物鏈中發揮了極大的功能。但當大量的昆蟲因商品化到處在賣，不顧其對原棲地之相依相存的關係，所引發的後果，不是發展成入侵種就是造成原物種的毀滅，這兩種後果都會造成生態系的破壞。

或許生態系破壞還不是眼前可見的慘重損失，無法令人感到痛癢，然而寵物昆蟲氾濫更不容忽視的嚴重性是演變為農業疫病蟲害，屆時農民們因蟲害血本無歸，

也找不到可以討回公道的管道。對動物的管理不當不但使動物生命受到傷害，連人類的生計也受到損害，但依舊是無法可管無人能管。

保護野生動物從你我做起

於今年8月爆發的「吃熊掌」事件，引起媒體大肆報導，似乎台灣過去的「保育形象」又被社會大眾記起。習於見報辦事的政府單位果然動起來，林務局展現魄力火速「邀集北、高兩市及各縣市政府、林區管理處保育主管人員召開野生動物管理會議。達成共識，……一個月內完成轄內野生動物飼養、登記的清查工作，建立辨識資料庫。林務局成立考核小組……落實野生動物管理工作。」然而這次清查的物種範圍並不大，且都是檯面上已知早就該列管的保育類物種。所以這次看似積極的作法，只是把過去該做的拿出來做。那些未被野保法列入管轄的野生動物們，仍處於在棲地被捕捉撲殺、走私、銷毀、不當飼養、繁殖、買賣等不安的命運中擺盪，何時野生動物管理工作的成效，能落實在牠們身上？如



海關查緝沒收後至本中心收容的長臂猿幼猴。由於國人不當飼養寵物的風氣，導致野生動物的走私時有所聞，其中不乏剛出生不久的動物。這些被走私的幼體通常都是盜獵者在原產地獵殺牠們的父母後才獲得的。而在漫長且條件惡劣的漁船走私過程中，這些幼體通常都被擠壓在小小的箱子或籠子裡，然後塞在船艙最底層，而處於極度驚慌和緊迫中，死亡率極高，倖存者也往往引發嚴重的飢餓和脫水，需要緊急救護。（圖文由屏東科技大學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提供）

果繼續放任不管在市場上頻繁交易的野生動物，才是會破壞野生動物保育的未爆彈。

要消除這枚未爆彈，光靠政府是不行的。還有另一個方法，可以把保護野生動物這把傘完全張開，而且超乎想像的簡單，就是從你我做起：拒買拒養野生動物——「沒有買賣就沒有殺害」。



被走私到台灣的紅毛猩猩，往往因飼主的不當飼養，長期被圈養在狹小的鐵籠中，即使因查緝而被送至本中心收容，大多數個體也因為野外棲地縮減、疾病傳染和野放困難度等種種問題，必須在收容中心安養至終老。（圖文由屏東科技大學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提供）

註1：
國際自然保護聯盟(IUCN)瀕危物種紅色名錄：
IUCN紅色名錄是由該聯盟物種存續委員會(SSC)及幾個物種評估機構合作編製，每年評估數以千計物種的絕種風險，將物種編入9個不同的保護級別：滅絕(EX)、野外滅絕(EW)、極危(CR)、瀕危(EN)、易危(VU)、近危(NT)、無危(LC)、數據缺乏(DD)、未評估(NE)（資料來源：維基百科）

註2：
於今年6月連續發生兩起落海梅花鹿在被救起後，卻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防疫考量迅速安樂死，引起民眾及立法委員關注。防檢局副局長黃國青指出，會在1個月內擬訂相關做法，對非保育類動物在不危害產業防疫的前提下，將先檢疫確定是否帶有病源，若帶病源，則予以安樂死；若無帶病源，考慮是否公告認領。

附表一：網路販賣野生動物名錄及資訊

類別：爬蟲類 販賣物種數量：115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孔雀巨蜥	1	巨蜥科名列CITES II (亦受野保法保護)
卡氏巨蜥	1	
尼羅河巨蜥	6	
白喉巨蜥	1	
杜氏巨蜥	1	
帝汶巨蜥	1	
砂巨蜥	1	
紅樹巨蜥	3	
草原巨蜥	8	
眼斑巨蜥	1	
粗脖巨蜥	3	
黃樹巨蜥	3	
黑喉巨蜥	4	
圓鼻巨蜥	1	
澤巨蜥	4	
薩氏巨蜥	2	
藍尾巨蜥	1	
藍樹巨蜥	1	
紅眼鱷蜥	1	
瑤山鱷蜥	1	名列CITES II，中國國家一級保護動物
祕魯鱷蜥	1	名列CITES II
希拉毒蜥	1	
墨西哥毒蜥	1	瓜地馬拉種為，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刺尾蠶蜥	2	
長蠶蜥	1	
綠(紅)蠶蜥	18	珍貴稀有野生動物
尼日王者蜥	4	
角蜥	1	
南美蜥	5	
盾甲蜥	3	
草具所羅門蜥	1	猴尾石龍子，名列CITES II
傘蜥蜴	6	
環頸蜥	2	
雙冠蜥	7	
鬃獅蜥	12	
變色龍	9	珍貴稀有野生動物
凱門眼鏡鱷	1	阿帕波里斯河亞種為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大守宮	3	
大種蛙眼守宮	4	
布洛區守宮	1	
白紋守宮	1	澳洲稀有種類
守宮	3	
松果尾守宮	1	
肥尾守宮	1	
洞穴守宮	1	
飛躍守宮	1	
豹紋守宮	5	
睫角守宮	5	
蓋勾亞守宮	1	
澳洲絲絨守宮	1	

頭盔守宮	2	
鱷魚守宮	1	
鱷魚守宮	1	
巴倫遊蛇	1	
奶蛇	2	
玉米蛇	15	
豬鼻蛇	6	
襪帶蛇	1	
加州王蛇	9	
布魯克王蛇	3	
白吻王蛇	2	
亞利桑那王蛇	1	
黑王蛇	4	多為野生個體
墨西哥王蛇	1	
地毯蟒	2	
血蟒(馬來亞短蟒)	7	
沙蟒	2	
肯亞沙蟒	1	
非洲岩蟒	1	
紅尾蟒(蚺)	10	
彩虹蟒	1	
球蟒	15	中國國家一級保護動物
綠樹蟒	2	
網紋蟒	3	
緬甸蟒(黃金蟒)	10	
豬島紅尾蟒	1	
樹蟒	1	名列CITES II
橡皮蟒	1	名列CITES II
地圖龜	6	名列CITES II
西里貝斯陸龜	1	名列CITES II
亞達伯拉象龜	3	名列CITES I
紅腿陸龜	4	名列CITES I
蛛網陸龜	1	名列CITES II
靴腳陸龜	2	名列CITES II
赫曼陸龜	4	名列CITES II
歐洲陸龜	6	名列CITES II
緬甸陸龜	3	名列CITES II
緣翅陸龜	4	名列CITES II
東部箱龜(美國箱龜)	4	名列CITES II
馬來箱龜	4	外來入侵種
錦箱龜	5	珍貴稀有野生動物
大鱷龜	1	名列CITES II
巴西龜	2	名列CITES III
印度星龜	9	
果龜	2	
泥龜	2	
花龜	3	名列CITES III
長頸龜	10	
屋頂龜	1	
星點龜	3	
真鱷龜	7	
側頸龜	8	
清空水龜	1	
甜甜圈龜	1	
黑山龜	1	
黑腹刺頸龜	1	
楓葉龜	4	
蓋亞那蟾頭龜	1	
豬鼻龜	3	

麝香龜	4	
鑽紋龜	3	
黃金鯢	2	

類別：哺乳類 販賣物種數量：40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香槽貂	2	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
袋貂	1	
雪貂(睡眼貂)	10	
長鼻浣熊	1	烏拉圭境內受到CITES III的保護
浣熊	6	
果子狸	2	其他應予保育之野生動物
大跳兔	1	
垂耳兔	2	
紐西蘭兔	1	
荷蘭侏儒兔	2	
蜜袋鼯	12	
刺蝟	6	
阿爾及利亞刺蝟	1	
歐洲刺蝟	3	
大赤鼯鼠	7	台灣特有亞種
白面鼯鼠	2	台灣特有亞種
西伯利亞小鼯鼠	1	
鼯鼠	1	
小黃土撥鼠	1	
星鼻土撥鼠	1	哥倫比亞地松鼠
黑尾土撥鼠	1	在美國為保育類
赤腹松鼠	3	
松鼠	1	
三線鼠	1	短尾倉鼠
坎貝爾侏儒倉鼠	2	
倉鼠	1	
黃金鼠	2	敘利亞倉鼠，
羅伯羅夫斯基倉鼠	2	沙漠侏儒倉鼠，俗稱老公鼠
天竺鼠	6	
拇指鼠	1	
花栗鼠	1	
埃及肥尾沙鼠	4	
黃金跳鼠	1	利比亞跳鼠
睡鼠	4	
龍貓	1	毛絲鼠，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蜜熊	1	在加州為保育類
白鼬	1	
樹獺	1	
迷你袋猴	1	
小鼠狐猴	1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類別：節肢動物類 販賣物種數量：26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非洲帝王蠍	1	名列CITES II
剛果紅蠍背蠍	1	
黃金蠍	2	
黃蠍背蠍	1	
巴西黑蜘蛛	2	
火腳蜘蛛	3	
圭亞那紫樹蜘蛛	1	
紅毛蜘蛛	1	
紅膝頭蜘蛛	6	在產地被列入CITES II
亞馬遜食鳥蛛	5	
巴西鮭魚粉紅食鳥蛛	2	所羅門食鳥蜘蛛
地老虎	1	海南捕鳥蛛
多明尼加食鳥蛛	1	
印度華麗雨林食鳥蛛	2	
智利玫瑰蜘蛛	3	
緬甸食鳥蛛	2	
委內瑞拉捕鳥蛛	1	
油彩粉紅趾捕鳥蛛	2	
藍蜘蛛	6	
斜角巴布蜘蛛	1	
智利紅玫瑰蜘蛛	5	
墨西哥紅尾蛛	2	
佛羅里達藍蟹	1	
橋蟹	1	
藍特敘努蟹	1	
蘇菲亞侏儒蟹	1	

類別：昆蟲類 販賣物種數量：16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獨角仙	1	
牛頭扁鍬形蟲	1	
長頭鹿鍬形蟲	1	
彩虹鍬形蟲	1	
蘇門達臘巨扁鍬形蟲	2	
黃金鬼鍬形蟲	1	
大象細身鍬形蟲	1	
非洲黑點鍬形蟲	1	
巨頭叉角鍬形蟲	1	
長戟大兜蟲	1	
長戟兜蟲	1	
南洋兜蟲	1	
美洲螻蛄	1	
高加索兜蟲	1	
撒旦大兜蟲	1	
蘭花螻蛄	1	

類別：鳥類 販賣物種數量：24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矛隼	1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遊隼	1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獵隼	1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北美蒼鷹	1	
芬蘭蒼鷹	1	
庫柏斯鷹	1	
王鷲	1	
紅尾鷲	1	
錦雞	2	
巴旦鸚鵡	6	大巴旦為珍貴稀有保育類野生動物，並為嚴重外來種
吸蜜鸚鵡	3	紅藍及深藍為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虎皮鸚鵡	2	
金太陽鸚鵡	3	IUCN瀕危物種
非洲灰鸚鵡	4	
琉璃金剛鸚鵡	7	藍黃金剛鸚鵡，列為CITES I或CITES II 保育等級
橙額鸚鵡	1	IUCN瀕危物種
大黃兜	1	
藍月輪鸚鵡	1	
藍頭鸚鵡	1	
紅七草鸚鵡	1	東部玫瑰鸚鵡、深紅玫瑰鸚鵡
蕉鵲	1	
灰燕	1	
橙翅噪	1	
犀鳥	1	珍貴稀有野生動物

類別：軟體動物門 販賣物種數量：3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藍寶象牙螺	1	
白寶象牙螺	1	
藍色蘋果螺	1	

類別：魚類 販賣物種數量：25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孔雀魚	29	
多鱗魚	1	
花羅漢	1	
金魚	1	
珍珠虎魚	7	
泰國鬥魚	2	
神仙魚	29	
短雕	7	
慈鯛	9	
聖撒但鱸	1	
鼠魚	8	
劍種魚	4	
翻車魚	1	
鱒魚	1	
麗麗魚	3	
鱈鱚	1	
鸚鵡魚	4	
亞洲銀龍	2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紅尾金龍	2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超級紅龍	4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過背金龍	4	瀕臨絕種野生動物
鬼面魮	6	
珍珠魮	2	
龍鯉	1	
錦鯉	1	

類別：兩生類 販賣物種數量：15		
野生動物名	販售次數	備註
角蛙	1	
蝴蝶角蛙	1	
蘇利南角蛙	6	IUCN近危物種
鐘角蛙	2	白氏樹蛙、綠雨濱蛙
老爺樹蛙	3	
紅眼樹蛙	3	
非洲牛蛙	1	外來入侵種
美國牛蛙	1	名列CITES I
番茄蛙	4	
貓眼珍珠蛙	1	珍貴稀有野生動物
箭毒蛙	1	
海蟾蜍	3	
中國樹蟾	1	
墨西哥鈍口螈	1	名列CITES II
蝾螈	1	

附表二：野生動物走私流程與問題



從旁觀到參與 陽明大學 懷生社TNR 一年記

NATIONAL
YANG MING
UNIVERSITY

Huss / 陽明大學懷生社志工



TNR
DIARY

過去的陽明大學如同許多學校與社區一樣，一旦遇到有人投訴流浪動物，唯一的解決方式便是：請環保局清潔隊來捕捉。筆者曾經在陽明校園內目睹一次捕犬經過：清晨七點鐘，我剛結束一整夜的實驗工作，準備回宿舍休息。到了宿舍門口，只見一隻瘦成皮包骨的黑色母狗對著不遠處淒慘地哀鳴，如同哭喪一般，卻不肯離去。原來她的幼犬（約莫二、三個月大小）正一隻隻被捕犬者以套繩逮到專用卡車上。無助的母親只能眼睜睜地看著自己的孩子走入了另一個很快就會跟世界說再見的路途上。這並不是久遠以前的事件，它發生在不久之前的2008年。

在捕狗政策下，多數被捕捉的流浪犬不是幼犬，就是較為溫馴的犬隻。校園內真正較具威脅性而被投訴或善於躲藏的犬隻，在捕犬者出現時，早已躲得不見蹤影。由於陽明校園地形也多屬山坡，亦多原始叢林，一旦犬隻躲入林中，根本無法追蹤。多年的捕犬政策並沒有解決問題，加上一代接著一代繁殖，互相教育及環境天擇、人擇的結果，反而使得存留下來的狗群幾乎都是善於躲藏、身手矯健、警覺性極高的「野生流浪狗」。

儘管在這樣的捕犬政策下，校園內仍然有一些教職員學生以自己的力量幫助這些流浪狗。他們會帶著食物去餵食這些流浪狗，培養感情之後，捕捉到的狗就帶去結紮，能親近人的狗就盡量送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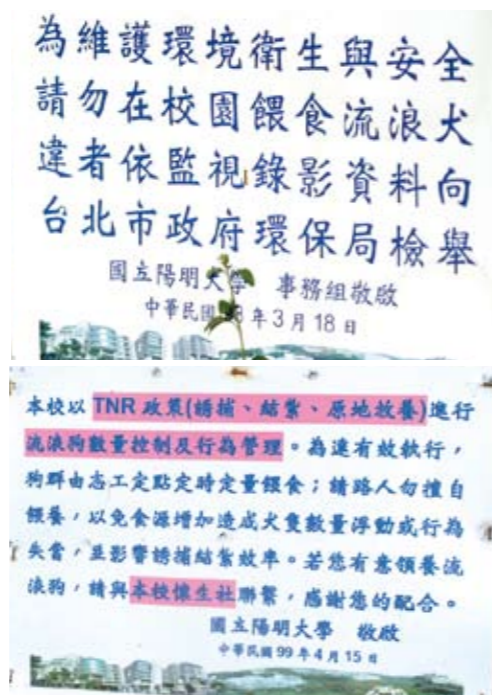
上一期的《台灣動物之聲》中，〈不忍錯身而過——從小黃的故事談起〉說的是本校尚未採行作為校園流浪動物管理政策前的事情。小黃是一隻受虐的母狗，不知是自己逃脫，還是有了機會離開受虐環境，2009年五月，她流浪到了陽明大學校園內，躲躲藏藏在學生宿舍區尋求活下去的機會。很幸運的，有幾位學生發現了她。不忍心，也無法忍受自己冷漠地旁觀另一個生命的痛苦，他們剪掉了纏繞在小黃脖子上的麻繩，以及麻繩底下的鐵絲。然而，這只是一個開始。因為小黃懷孕了，隨之而來的小生命，帶來了陽明大學校園流浪犬政策的大改變。

2009年八月，小黃帶著斷奶的小狗們出現了，SU與Agnes兩位同學主動照顧起小黃的小狗們，獨力承擔了照顧、送養的種種事務，還要面臨校方的壓力（此時校方還未採行TNR作為校園流浪動物的管理政策。基於校園安全及環境衛生管理，校方對於SU與Agnes的作為，仍採取警告及限期將狗遷出校園的立場）。雖然後來有了另一位研究助理郭婉吟加入幫忙，在繁重的課業及研究工作之餘，幼犬的照顧送養事宜仍然是極大的壓力。

適逢心理諮商中心（簡稱心諮中心）張傳琳主任發起了「關懷生命計畫」，希望透過關懷校內流浪犬的過程，也能夠帶給陽明師生在生命關懷的層次上有更進一步的體會。計畫發起之初，其實整個陽明對於流浪動物的議題近乎完全陌生的狀態。心諮中心負責計畫執行的李思瑩老師透過校內BBS及各種宣傳管道，邀請校內關注流浪動物議題的教職員學生共同參與此計畫。而SU與Agnes也在此時轉向心諮中心尋求協助。就這樣，短短時間內，心諮中心協調總務處事務組，結合校內有心參與教職員學生，開始了改變陽明流浪動物處理方式的第一步：採取TNR作為流浪動物的管理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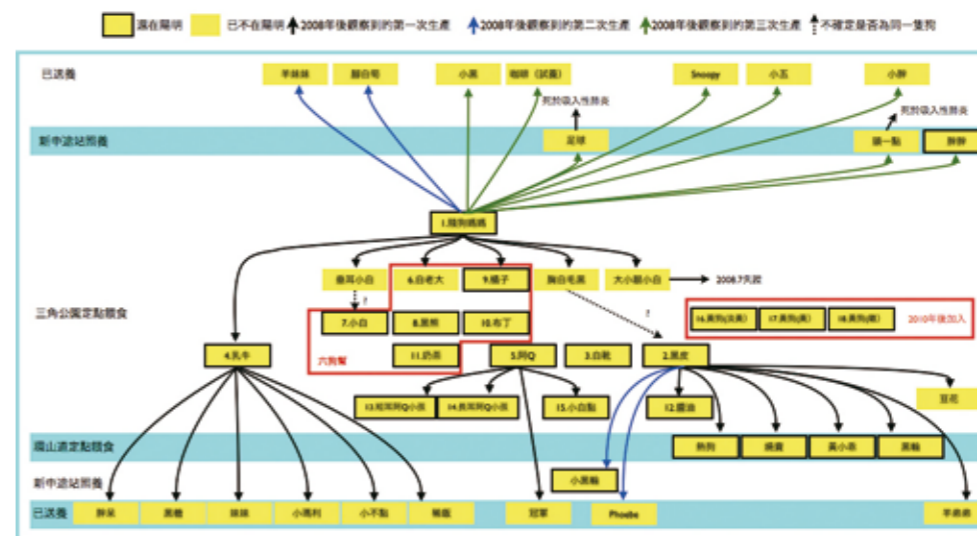
已結紮的小黃，現在已擺脫受虐的心理狀態，喜歡親近學生。



採行TNR政策前（上圖）後（下圖），校園內的告示牌。

心諮中心邀請關懷生命協會的林雅哲醫師、湯宜之老師以及台大懷生社郭璇同學到本校來分享TNR理念及實務經驗。透過座談會號召全校有意願的教職員學生參與。初期的TNR行動由心諮中心帶領一些同學（主要是大學部學生）開始進行TNR相關工作。有些關注校內流浪狗的教職員學生，因為過去與校方意見相左，此時多數採取觀望態度而未加入。

對初期工作來說，最重要的是建立校園內流浪動物的辨識資訊、活動資料，以便作為誘捕結紮參考。而初期參與第一線工作的夥伴大多是第一次接觸流浪動物議題，對於校內流浪動物的瞭解相當有限。對陽明的TNR工作開展來說，非常幸運地，SU與Agnes手上掌握了一份校園流浪狗的生態觀察資料。兩位同學因為本身對生態觀察有濃厚興趣，過去幾年便獨自建立了校園流浪貓犬的資料庫，包含照片、外表特徵、常駐區域，甚至基本個性。他們將整份資料毫不藏私地提供給心諮中心。



SU與Agnes為校園內三角公園狗群建立的譜系表，內含簡單註記，如結紮及照養狀態。

這份資料讓初期夥伴能很快地認識校園內的狗群，開始擬定並執行誘捕計畫。在台大懷生社及關懷生命協會的大力幫忙之下，短短幾個月間便發動超過十次以上的誘捕，順利將最具威脅性的公狗「白老大」誘捕結紮，經審慎評估後，移置他處。之後也陸續誘捕結紮其他母狗及曾造成安全問題的公狗。經後續追蹤，結紮磨牙後的公狗，其追車及威嚇路人的行為已降低許多。

2009年十月底，心諮中心在摸索中也確認了「成立社團」的大方向。為配合校內學生社團管理辦法，我們成立了「懷生社籌備社」。而在幾次誘捕行動過後，原來觀望的教職員學生漸漸地出現了。而筆者也從原先的旁觀者，一路摸索學習TNR的理念與實務，最後成了經常參與活動的成員。在參與的過程中，與社團內的社員、志工們一起進行許多理念溝通，討論實務推展。個人參與TNR行動引發了很多的想法，也想藉本文與大家分享切磋陽明的經驗。

校園環境

陽明的主要研究、教學、教職員學生生活區遍佈唹岸南側山坡。校園內除人工建築外，幾乎都是一整片

雜木林。在校園內活動的較大型生物除了人類以外，流浪貓犬算是大宗，而野生動物除了松鼠以外，甚至有白鼻心的觀察記錄。校園內並有步道連接市民健行景點軍艦岩、北投照明寺，亦多步道可通行周邊各社區、榮總、保一總隊，沿途林木蒼鬱。陽明校園內不僅有學生活動，也是附近社區居民運動健行的去處。而校區附近的老社區，經社員粗估及觀察，居民畜養貓犬的比例頗高，部分社區居民習慣以半放養方式讓家犬家貓自行活動。

誘捕經驗

由於校園內的流浪狗幾乎都是野生流浪狗，身強體壯的程度超乎我們的想像。以目前仍在追蹤誘捕的黑色母狗黑皮為例：黑皮其實算是可以親人的狗，但是警覺性很強。為了誘捕她，我們經關懷生命協會獸醫師指導，採取餵食適當藥物，短暫性地減緩其行動力，輔以吹箭方式誘捕。我們曾經餵她相當多份量的藥物，其份量超過一般犬隻所需的三倍。即使如此，她仍然具有敏捷的行動力，足以逃脫我們的追捕。最後為了黑皮的生命安全，中止了繼續餵藥的策略。因此，我們笑稱本校的流浪犬都是「山上的狗」，身強體健，不是一般都市流浪犬。

而本校地形不利吹箭手埋伏，且犬隻警覺性高。最後我們嘗試在埋伏點架設紙箱，讓吹箭手埋伏，順利抓到一隻警覺性極強的母狗。

台灣貓狗幸福協會也曾遠從桃園專程來校協助誘捕工作。有別於台大懷生社吹箭誘捕，他們採取直接以大網子圍捕的方式。很可惜的是，他們來的時候都沒有遇到誘捕對象。後來我們以同樣的方式捕獲一隻較小的母犬。

這些誘捕經驗都讓我們發現，台大郭璇一開始告訴我們的：「每一隻狗的誘捕方式都不一樣！」原來是這麼一回事。



三角公園狗群。圖中可見已結紮犬隻的剪耳標記。

校園人力招募及組織運作

本校是一個以生物醫學相關科系為主的研究型大學，教職員工約1,100人，大學部學生約1,800人，碩士生約1,400人，博士生約900人。多數碩博班研究生忙於課業及研究工作，對於校內社團或校內事務的參與度相形偏低。以學生社團來說，參與主力通常是大學部學生。在大學部學生占全體學生比例不高的結構中，相對而言，會參與學生社團的學生人數即顯得偏低。因此，在陽明若想完全以學生社團的方式來進行TNR行動，很容易

面臨人力不足的現象。所以，即使TNR行動之初便以籌建社團為方向，但對於社團成員來源卻以全校教職員學生為考量。在一年的實行當中，懷生社建立了以大學部學生為社團行政幹部，研究生及教職員為社團志工，並以資深參與成員為核心成員的運作模式。

「關懷生命」與「公共政策」

陽明TNR行動最初以關懷生命為出發點，換句話說，是希望藉由關懷流浪貓犬的行動，讓校內成員能學習關懷生命。但是「關懷生命」要如何與TNR實務工作結合，卻不是一件簡單的事情。社內成員曾經對TNR與關懷生命間的關係做過許多討論。

「關懷生命」的背後是否帶有一種「人類沙文主義」的意識型態？「關懷流浪動物的生命」背後是否意味著，身為人類，有權力主宰其他生物，包含「關懷」？如同許多助人者，其出發點是良善的，但在助人過程中，無形中出現的權力位階差異，卻往往使得求助者陷於不被尊重的狀態中。當我們關懷著流浪動物時，我們無形中出現的人類本位意識，會不會讓我們最終產生的是人類的物種優越感、掌握生存權力的主宰感，反而與原先「關懷生命」的出發點背道而馳？

另外，如果我們將流浪動物的管理或TNR的行動視為關懷生命的一種表現，是否會將TNR行動以感性層面呈現，導致在制訂校園內相關管理政策時，落入了一種主觀意識型態？畢竟，流浪動物管理無論在校園內或在校園外，都屬於公共議題。一個公共政策的制訂，必須以理性考量，盡可能求取最大公眾利益（人與動物雙方的利益）。其制訂與推動，所需要考量的層面遠遠超過「關懷生命」，該政策的存在亦須經得起理性檢視。任何人都不應該以主觀意識來左右公共政策的制訂。

而訴諸「關懷生命」的宣導方式，較容易陷入感性、道德，甚或宗教性質的爭議中。例如：若我的文化、宗教觀與政策制訂者的不同，難道我關懷生命的方式就是有問題的？雖然世界上各宗教文化對生命本身都有一定程度的關懷，但在許多實行細節上，某些小觀念的差異都可能導致公共政策制訂上的嚴重衝突。基於各方面的考量，雖然我們都同意「關懷生命」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但是對於TNR行動的推展，卻應該以「公共政策」作為較恰當的出發點。更進一步來說，我們也希以這樣的角，促進校園內師生對公共議題的參與度，提供平台讓正反面意見都能有機會提出並加以討論。

不只是學生社團

也由於這些思考辯論，在接近一年的摸索後，我們透過許多次會議確認了組織架構與組織發展的方向。雖然陽明懷生社以校內學生社團形式存在，但考量整個TNR行動與公共政策的關係之後，我們認為在組織運作型態及整體規劃上，應該較接近NPO（非營利事業組織）的型態，而非只是大學學生社團。我們認為這樣的組織運作模式有利於校內外TNR理念的推廣，將來也有利於參與校內外相關公共政策的制訂。

在整個運作過程中，我們也發現，由於懷生社所關心與處理的事務性質屬於校內公共事務，若校園TNR行動能獲得有效成果，校方行政系統的大力支援是不可或缺的關鍵。而在我們的實際運作上，懷生社確實獲得校方的強力支援。校方行政單位中，負責第一線管理事務的總務處事務組謝憲治組長，從決定採取TNR作為流浪動物管理政策之後，不僅在實際事務上給予懷生社協助，也與懷生社夥伴一起參觀台大懷生社的中途站，實地參訪瞭解校園內實行TNR的方式，私下也以個人力量支持整個TNR行動。



由校方協助建立的新中途站，設置清洗區域，以維護基本衛生要求。

事務組其他同仁協助懷生社印製宣傳海報、設置TNR說明標示牌、建立中途站、支援誘捕行動所需的交通工具；課外活動組協助懷生社進入校園社團成立的種種行政程序；心諮中心支援照養剛出生幼犬所需的場地、資源。校方各單位不僅在實務工作上給予協助，在財務上也加以支援。校方並協助通過懷生社接受捐款的專款專用帳號，且免收行政代管費用。這些行政上毫無保留的支援與協助，都有利於懷生社的有效運作。

年度檢討：TNR知能缺乏及TNR教育

初期TNR行動以誘捕結紮等實務工作為主軸的工作型態，使得懷生社的第一年工作偏重於實務部分，較少TNR的理念教育與推廣工作。因此，在TNR的知能訓練上處於缺乏的狀態。加上未及結紮的母狗陸續懷孕產子，同時照養的幼犬數量曾一度高達13隻，其中8隻為剛出生幼犬。相較之下，能常態性全面參與懷生社工作的夥伴不到10人。懷生社不得不在短時間內號召同學來照顧幼犬。然而，這些參與懷生社工作的新同學中，有不少是為了可愛的幼犬而來，完全不理解懷生社的目的。而較資深的夥伴，除了要自己學習如何照顧幼犬，還要

教導新同學，另一方面還要顧及送養工作與其他犬隻的誘捕結紮。如此分身乏術，無暇對新同學進行TNR理念教育，導致某段時間內，校內許多同學誤解懷生社是「養狗社」或「照顧狗狗社」。



由於母犬健康狀況不佳，懷生社接手照顧剛出生幼犬，同時將母犬結紮，經適當照顧後原地放回。

當然，回顧整年的工作，並不是我們不想進行TNR的教育工作。嚴格來說，陽明的TNR工作夥伴，無論是在教育理念上、實務工作上，甚至TNR組織運作上幾乎都是從零開始學習。面對校園內大大小小超過30隻的流浪狗，不僅有誘捕結紮的工作持續進行，陸續還有幼犬照顧、送養的事情需要學習。常態性參與的夥伴中至少有三分之一以上屬於課業極忙碌的醫學系高年級或博士班研究生。嚴重人力不足的狀態下，幾乎無法顧及理念教育的部分。第一年的社長群，生科系四年級的高國芳、沈嘉君同學及醫學系四年級馮彥翔同學幾乎處於24小時的備勤狀態。

一直到了今年的三、四月，我們的知能缺乏完全暴露在「懷生週」的考驗底下。「懷生週」是校內跨單位的活動，不僅僅是懷生社對TNR行動的宣導，還包含了心諮中心主導的「關懷生命」系列演講、座談活動。而懷生社在校內宣導初試啼聲，便把幾位年長的資深夥伴

嚇出一把冷汗：原來我們自己的夥伴嚴重缺乏TNR相關知能。

我們身懷重重焦慮，在懷生週之後深刻檢討懷生社組織發展及校內TNR工作的種種問題；確立各項工作的實行原則；撰寫各實務工作的標準工作流程等等。我們確認了懷生社的立場：關懷生命是我們的出發點之一，也是我們整個行動的目標之一。但是TNR所牽扯的其實是整個校園的公共政策問題，是校園內「人與其他動物、環境」之間的議題。所以懷生社決定站在「公共政策」的角度上來推展TNR理念及相關工作，而且教育絕對是TNR工作的重心。在最近剛移交的幹部會議中，我們也確立了「要在教育及實務工作上站穩腳步」的年度方針。

過去一年中，儘管我們自覺TNR知能缺乏，但也把握機會主動做各項教育宣導。我們曾在駐衛警會議、行政主管會議、學務處會議、導師會議等場合進行TNR宣導，爭取校內各單位的理解與支持。也有導師將服務學習課程與懷生社事務結合。這些服務學習課程的學生於課程結束後，在導師會議上報告參與成果，獲得與會導師們的肯定。最近，人事室在規劃關懷生命講座時，也邀請懷生社社員與志工向全校教職員學生作教育宣導與經驗分享。未來，我們期許自己能更加充實TNR相關知能，並在相關教育工作上做更進一步的努力。

TNR行動不只是關於流浪動物

社團指導老師黃娟娟老師經常提醒我們：「關懷生命」不只是關懷動物的生命，也是在關懷人類的生命。這應該也是當初心諮中心提出關懷生命計畫的初衷。在筆者參與TNR行動的期間，經常想著許多行動背後的意義。發現看似簡單的行動，其實都牽扯著嚴肅的生命哲學議題。

我們曾經接手照顧剛出生，仍未睜眼的幼犬。儘管我們小心翼翼，半夜也排班照顧餵奶，在寒流中注意幼犬的保暖，但仍然因吸入性肺炎失去了兩條生命。面對生命從我們的手中消逝，我們可以深切地感受到生命本身的脆弱。生命是可貴的，但此刻的生命又是輕微的。



幼犬由懷生社社員及志工排定一天六班的輪值方式，用人工餵奶照顧。

在面臨將結紮後的犬隻原地放養時，我們也不免擔心牠將面臨的生存危險。雖然陽明校園內不再採行捕犬政策，但周邊社區仍以捕犬為主要的流浪動物政策。狗兒們從來不會理會人為的界線，牠們在校園與周邊社區生活，難保有一天不會被捕犬隊抓走。當我們面臨這一

切時，都會不斷地發現生命中不可承受卻不得不接受的輕與重。

在進行TNR行動的時候，我們也發現夥伴們之間不只是工作關係，我們需要互相扶持，互相關懷鼓勵。我們不只需要關懷校園內的流浪動物，也需要關懷校園內生活的人們。而我們自己在照顧流浪犬的過程中，牠們的回應也照顧了我們。

結語

在過去一年當中，我們接受來自校方、關懷生命協會、台大懷生社、北投中英動物醫院，台灣貓狗幸福協會的直接協助，也受益於永齡基金會專案補助的結紮經費。我們非常感謝這些夥伴們，你們無私的協助，讓我們在過去一年中獲益良多。

陽明懷生社的第二年剛剛開始。我們的經驗稱不上豐富，在組織運作及教育上也面臨很多問題，但我們仍在努力中。除了TNR的理念教育及推廣外，我們也期許自己能在關懷生命的路途上更加成長。希望有一天，我們能站穩腳步，也能夠回饋給其他的夥伴與整個社會。

陽明大學校園TNR面面觀

什麼是TNR？為什麼要在陽明校園推行TNR？

TNR是Trap（捕捉）、Neuter（絕育）、Return（放回）之縮寫；這是一套近年來由西方國家引進的流浪動物管理公共政策。原則上，TNR政策以絕育進行流浪動物數量管控，並盡可能以順應動物習性之方式化解動物本身所造成的問題；TNR政策不鼓勵對狗群進行「移除」動

作（除非無法以其他人為手段處理問題），而是對既有狗群進行數量與行為管理。它與傳統政策之最大差異為「不視『捕殺』為解決問題的唯一手段」。

陽明大學曾將捕殺視為解決校內流浪狗問題的唯一途徑，然而三十多年的「物競人擇」並未換來一個無狗

校園，反而選殖出一批精壯機警，連捕狗隊員都束手無策的三角公園狗群。而過程中慘遭犧牲的溫和棄犬或走失犬難以計數，護理館附近夜歸師生或機車騎士所遭受的安全威脅更是不在話下。

而陽明校園為開放環境，移除部份校內流浪狗勢必導致等量的校外流浪狗進駐，此舉將加速校內犬隻生態

循環，使整體狀況變得更難掌控。

有鑑於捕殺政策無法解決陽明校園的流浪狗問題，且國內多所大專院校已有成功推行TNR之先例，陽明內部開始出現不同的聲音。懷生社便在諮商中心之扶植下成立。

傳統捕狗政策與TNR政策上的差異

	傳統捕狗政策	TNR政策
政策面向	寵物為「所有物」，棄犬為「待處理垃圾」。為防止其對人類生活造成不良影響，應統一捕捉至收容所處理。	持續捕捉將造成犬隻生態惡性循環，因此以「就地管理」取代「捕殺」。
人道面向	公立收容所可收容犬隻七天，若無人領養即進行安樂死。（但台灣公立收容所之不當管理常爆發為國際醜聞，如「狗吃狗事件」）	將流浪動物視為無辜受難的生命（而非「物品」）；於能力範圍之內，盡可能以溝通或行為訓練之方式處理問題，若情況允許則另覓家庭歸宿。
捕捉方式	近距離套頸，通常只能捉到對人類缺乏戒心的溫馴犬隻。	埋伏麻醉吹箭、套網、誘捕籠、安眠藥……等等，有機會捉到戒心稍強的犬隻。
處理態度	較被動。這並不完全是官僚積習。其實長年捕狗的工作人員都因濫殺無辜而背負極大精神壓力。	較主動。志工隨時偵查並通報最新狀況，努力策劃各種對症下藥的行動，期能創造人狗和平共處的安樂環境。
投資成效	短期成本低廉，偶爾可平息一時眾怒，但通常只能獲致一時之風平浪靜，問題依舊存在。	初期需挹注大量人力資源，但情況穩定之後，可減少更多社會成本無謂浪費之情形。
結果	流浪狗問題未改善，公立收容所缺乏營運資金，絕大多數狗兒於捕捉後七天內死亡，工作人員背負極大罪惡感。	許多校園已開成功先例（台大、清大……），證實TNR政策為管控校園流浪狗問題之有效方案。

TNR政策是否等同於校犬制度？

傳統上，「校犬」意指校方為防止外犬入侵而飼養於校園內的馴化犬。然而TNR政策引入台灣後，校犬制度與TNR政策之間確實出現模糊地帶。欲使人犬和平共處，校園流浪犬有時需接受某些行為訓練，而人類也需要認識狗的特殊習性，才能以適當角度切入人犬之間的種種問題。以陽明目前的作法而言，懷生社對校內所有

流浪動物都一視同仁，但會視情況調整個別犬隻的管理方式。以小黃為例：某些人可能以為她是「校犬」，其實她只是一隻比較親人的校園流浪狗。但也因她會主動親近人類，她與人類之間也較有機會出現摩擦，懷生社會持續設法解決這些問題，也歡迎各方集思廣益。

陽明大學的TNR如何進行？

TNR政策適用於流浪犬貓；懷生社成立之初「犬」的問題較棘手，因此目前以流浪狗問題為主要任務。

TNR流程如下：

(一)依據社員追蹤觀察或校內投訴之情況，擬定誘捕結紮目標：未結紮之母犬、具攻擊性之犬隻、或因其他特殊情況而需人類主動介入者。

(二)誘捕成功之犬隻，經結紮剪耳或其他特殊處理（磨牙剝奪其攻擊性、行為訓練……）後，審慎評估，研擬後續處理方案（原地放回、移置他處、送養……）。

(三)以定時定點餵食之方式穩定校園節育犬生態及其行為，並與犬隻領養家庭維持聯繫，提供各種協助。

除了TNR政策以外，有其他流浪貓犬管理辦法嗎？

在流浪動物的管理上，首要問題在如何減少人類棄養動物以及有效執行相關管理。這不僅有賴國家相關公共政策制訂及有效執行，更需要全民一起配合。但是台灣流浪動物問題相當嚴重，我們認為TNR可能是較能顧全人類與動物雙方面權益的政策。

TNR的作法並非唯一的流浪貓犬管理方法。但流浪貓犬管理不僅僅是管理動物，其過程與目的更需要考量同一環境下，人類與動物之間的關係，以及對生命權與生存權的互相尊重。這不只是陽明校園內的社團活動，它其實是一個公共議題引起的行動，需要您一起來關心！

參與陽明TNR的校內外單位

校內：關懷生命社社員及志工、心理諮商中心、總務處事務組、駐衛警隊

校外：台大懷生社、關懷生命協會、永齡專案計畫林雅哲醫師、台灣貓狗幸福協會、北投中英動物醫院、社區志工

陽明實施TNR的初步成效 (2009.8~2010.7)

(一)校園內狗群完成清查列檔，進行狗群生態調查。

(二)進行21次犬隻誘捕，共計結紮13隻母狗及9隻公狗。其中，有攻擊性的公狗領袖「白老大」經評估不適宜放回，已移置他處。會追車的公狗「小白」經結紮磨牙放回，已降低追車行為。

(三)幼犬共24隻，經過照養、結紮後，已送養20隻。其中2隻經評估後不適合送養而進行原地放養，另外2隻仍等待領養。已送養的幼犬皆在持續追蹤其生活狀況並關心認養住戶環境與暱狗適應情形。

(四)協調社區志工定時定點餵食狗群，以協助誘捕結紮及穩定生態（以免狗群因過度飢餓而咬破垃圾袋翻找食物）。

懷生社現況及展望

除了以大學部社員為主以外，另有教職員工、研究生擔任志工。社團因應事務需求，主要分為教育組（負責TNR相關知能教育）、研究組（負責追蹤校園貓狗生態）、照顧組（負責協調志工執行定時定點餵養及幼犬及病犬臨時照顧）、送養組（負責幼犬送養）、公關組（負責資訊管理及聯繫）。目前已在環山車棚處成立臨時中途站。並在校方支援下，另行成立室內中途站，盡量減少離宿舍區太近或者使用停車空間所帶給同學們的困擾。在校內實施TNR，使校內流浪動物生態穩定之後，我們將會結合周邊社區推動TNR，並藉此推動關懷生命教育。



陽明懷生社社團討論區：<http://nymudogs.freebbs.tw>

陽明懷生社網站：<http://www.wretch.cc/blog/nymudog>

陽明神農坡bbs.ym.edu.tw (c_Dogs版)

說我們的故事

2010大學動保社團連線 第一屆年會活動報導

黃一高／大動連籌備委員會北區籌委



大動連第一屆年會大合照。第一排右起：關懷生命協會常務理事張章得先生、玄奘大學文理學院院長釋昭慧法師、佛教弘誓學院院長釋性廣法師、關懷生命協會常務理事林雅哲醫師、大動連同伴動物組諮詢委員劉晉佑先生。

往年由關懷生命協會主辦的大學動保研習營，隨著「大學動保社團連線」（以下簡稱大動連）成立，於今年轉型為大動連第一屆年會，舉辦地點仍為去年的佛教弘誓學院。

去年動保營遴選出北、中、南、東各區籌備委員，負責規劃年會的主要活動，協會則從旁提供必要協助。在八月十三至十五日的三天年會活動中，計有來自全台各區十七個動保社團（註1）共四十九人齊聚一堂，除了交流經驗與心得外，藉由不同面向的活動安排，希望能培力動保青年，捲動校園及社區的動保行動，使動保社團走出校園，將影響層面提升至鄰近社區甚至更廣大之地區。

■說我們的故事

年會在中區籌委靜宜大學尊重生命社的張欣怡同學主

持下，順利揭開序幕。在簡單隆重的開幕式中，除了玄奘大學文理學院院長釋昭慧法師及佛教弘誓學院院長性廣法師的諄諄教誨外，更有來自關懷生命協會常務理事張章得先生與林雅哲醫師的鼓勵與對動物保護社團之期許。

在開幕式後，很快地進入年會的主軸活動，由東區籌委東華大學旺旺社劉家君同學主持的「說我們的故事——社團介紹影片欣賞」。本次共有十六個社團提供影片，雖然每段影片只有短短五分鐘，但內容包羅萬象：協助私人狗場進行環境整理；公立收容所志工服務；管理校園流浪動物；協助餵養人士捕捉流浪動物進行絕育；國中小學進行生命教育宣導；與政府合作進行街貓TNR絕育回置計畫等。豐富的內容顯示了大學動保社團已突破以往僅在校園中餵養貓狗的形象，在全台各個角落，以不同方式、面向，為了動物保護理念而努力。另有六

個社團雖未有影片播放，仍在現場「說」我們的故事，分享自己社團現況。



同學們製作的影片，展現了動保社團為了保護動物所做的努力。

為了鼓勵製作影片的社團，當天由關懷生命協會秘書長釋傳法法師、常務理事張章得先生以及林雅哲醫師擔任評審，與學員們共同選出心目中的最佳影片。經過激烈的評選過程，獲得前三名的社團依序是：彰化師範大學旺旺社，獲頒5000元鼓勵金；台灣大學動物權利發展社，獲頒3000元鼓勵金；中正大學寶貝生命社，獲頒2000元鼓勵金，而其餘社團也分別獲得1000元的參賽獎金。

無論是否得獎，重要的是經由此活動，不僅讓社團彼此間加深認識，無形中更凝聚了動保社團的向心力。期望這股青年力量能夠持續發光發熱並發揮影響力，將正確的動保理念散播至社會各個角落。

■談動物權，眼界更寬廣

此外，在以往的研習營中，課程大多與同伴動物相關，但動物保護絕非只關心流浪動物，因此特別安排了有關動物權的討論課程。該課程由台灣大學動物權利發展社的同學，從經濟動物、野生動物、實驗動物等不同面向切入，引導學員進行思考：「除了幫助流浪動物之外，動物保護社團所應該達到的期許還有哪些？」如同昭慧法師在開幕式中所說：「動保社團應該將眼界放得更廣更遠，期許自己能從各種不同面向進行動物保護，而不畫地自限在關懷同伴動物上。」

課程裡除了為學員們引介初步的動物權概念，也透過影片觀賞讓學員們了解動物權所關心的議題，事實上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更對馬戲團、動物園、動物實驗等處處可見的議題，進行深入探討。根據會後意見調查表的統計，絕大部分參與學員們對於動物權議題的討論皆感到獲益良多，並希望於往後的年會中，能持續有非同伴動物的相關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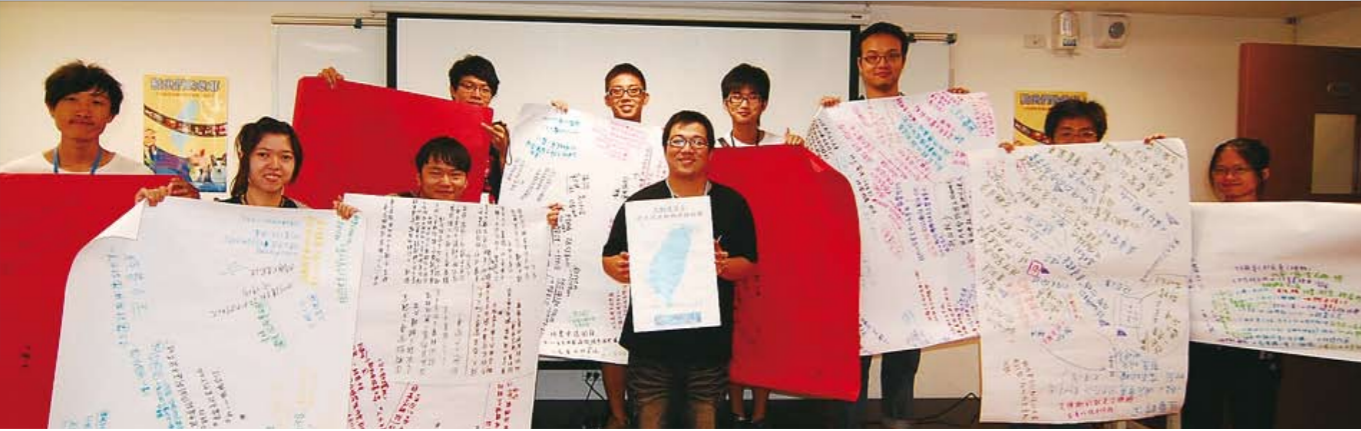


北區籌委台大動權社鍾珮瑜主講動物權課程。

■「建立流浪動物非殺家園」宣言

活動的第二天由「大動連網站介紹」揭開序幕。作為一個社團間的聯繫平台，大動連網站的功能及使用率皆相當重要。為了使各社團更加熟悉網站的操作並宣導大動連網站的功能，大動連執行秘書周瑾珊設計此次揭幕活動，讓各社團在活動中實際操作並當場進行註冊，提高大家對網站的熟悉度，進一步期望各社團除了分享各自的實作活動外，也能透過此平台進行資源分享。

接續的課程規劃則頗富實驗性。以往的動保研習營雖有討論課程，但卻較少將討論成果彙整成文書資料，並輸出給更多學校參考。因此，此次年會首度引進「世界咖啡館——World Cafe」（註2）的討論方式。透過將學員分組，以各校間相異的背景以及對流浪動物不同的管理方式，進行橫向交流，並希望經由此課程，針對校園流浪動物管理歸納出可行方案，期使更多想投入動物保護或想改變流浪動物管理方式的校方與社團，能有參考依據。



此次討論除了動權社的成員，也有專長野生動物領域研究的屏科大同學共襄盛舉。在討論的過程中，大動連同伴動物組諮詢顧問劉晉佑、駱易俗、楊英伶、龔子琴等多位學長姐，也與動保社團的新血們進行交流。經過一番熱烈互動，各組除了分享成果外，也初步討論出流浪動物管理方案的雛形；更重要的是，利用這份成果，共同發表了本次年會宣言——建立流浪動物非殺家園，希望透過各社團的影響力，積極向校方爭取採行 TNR 政策。從台大、清大、陽明等學校的成功先例中，我們相信 TNR 政策是管控校園流浪動物問題的有效方案，期望能有更多大專院校捨棄以往的捕捉政策，改以更人道、更有效的方式管理校園的流浪動物。

■ 經驗傳承、能量補給

針對許多社團皆有人力資源短缺以及經驗傳承等問題，活動中也特別為學長姐及新生們設計相關課程。「任重而道遠——動保社團卸任學長姐的經驗傳承與未來展望」，邀請台中世聯會絕育活動召集人，同時也是靜宜尊生社的指導老師劉晉佑（毛頭）擔任講師，對於各社團現行作法以及未來走向皆有深入的討論。另外，社團成員中的屏科大動物關心社的運作形式較一般社團不同，透過經驗分享，也讓大家對於公立收容所有更多的認識與了解。

此外，由傅正泰大哥帶領「活得開心，走得溫馨」的激勵式課程，則讓社團新生體會了人與人之間的信任與互

以「世界咖啡館—World Caf」的集體對話方式，進行「流浪動物管理方案」討論。



學長姐們「任重而道遠」的經驗傳承。



在傅正泰大哥的帶領下，大家打破隔閡，喊出：「關懷生命愛護動物！」

動的全新感受；讓學員在進行動物保護之餘，也能隨時充實自身心靈，以便有持續的能量進行動保運動。

■ 力量的凝聚與發揮

來自全台各地參加本次年會的動保社團，不論在社團經營或動保活動執行上，皆遭遇許多困難。因此在活動第三天，由關懷生命協會創會理事長昭慧法師及公民監督國會聯盟執行長何宗勳先生，和同學們談談「大學動保社團力量的凝聚與發揮」。昭慧法師除了帶領學員們思考成立大學動保社團的意義與效益外，更明確提出社團可能遭遇

到之瓶頸，透過座談會的方式，讓參與學員對於動物保護行動的實務經驗，有更深一層體認。

在社會運動上，動物保護議題始終居於較弱勢地位，為了改善此現象，擁有社會運動經驗豐富的何宗勳先生，針對跨校動保社團力量的凝聚、發揮以及社會運動參與給予學員們意見及建議，希望透過此課程形成動保運動之互聯網，使動保社團力量更加團結，發揮更大力量。



關懷生命協會創會理事長昭慧法師（左）及公民監督國會聯盟執行長何宗勳先生（右）暢談「大學動保社團力量的凝聚與發揮」。

本次年會更邀請了弘誓學院院長性廣法師，對於「禪心感悟與動物保護」課程進行演講。性廣法師特別以導讀的方式，讓學員們在聽故事中了解動物保護的核心價值，並帶領大家進行簡單的禪坐，對於絕大部分學員來說，是一次新奇且有趣的體驗。性廣法師教導同學經由禪修可達到：「情緒穩定、智慧開發、能力增強」的三項功用，有助於同學們更能完成幫助動物的心願。

經由三位師長規劃的課程，讓同學們在年會最後一天對動物保護又有新的體悟，使得此次年會帶給同學們更具深度與廣度的動保認知，同學們也都熱情的在回饋單上，表達對三位師長的感謝與喜愛。最後，在頒與各社團年會紀念品及交換禮物後畫下句點。

■ 收穫豐富，盡興歸

第一屆年會或許仍有不盡完善之處，但籌備委員期望



經由簡單的禪坐，讓同學們了解只有在自己身心皆佳的狀態下，才能幫助動物。

能使參與的每位學員，都帶著滿滿的收穫及豐富的心靈盡興而歸。更重要的，是希望學員們能記住年會中彼此的互動與交流，將這些資源與收穫化為持續付出的動力，在動物保護運動這條漫漫長路上繼續成長茁壯，甚至散播更多動保種子到更多人心中。三天活動能圓滿結束，除了要向執行的夥伴們說聲：「辛苦了！」最主要還是因為協辦的首都文教基金會、主辦的關懷生命協會及佛教弘誓學院，提供許多必要的協助，要在這裡獻上無限的感激與謝意。

註1：

中央大學汪汪社、中正大學寶貝生命社、台東大學汪汪社、台灣大學動物權利發展社、台灣大學關懷生命社、成功大學關懷教育生命社、東吳大學搖尾巴社、東華大學哈狗社、東華大學汪汪社、屏東科技大學動物關心社、淡江大學關懷動物社、朝陽大學動保志工社、陽明大學關懷生命社、雲林科技大學汪汪社、彰化師範大學汪汪社、暨南大學動物保護社、靜宜大學尊重生命社。

註2：

為一種會議方式，它採用咖啡桌的型式分組，4-5人為一桌，邀請來自不同領域的朋友輪番對談。每一桌在簡單的自我介紹後，各選出一位桌長及紀錄，討論一定時間後，桌長保持不動，其他組員移動至各桌，由另一桌的桌長介紹前一輪的結論，並以此為基礎進行更深入的討論。以此種方式進行數回合後，參與者回到原本的咖啡桌，觀看不同成員分享的內容，並整理出討論重點。（摘自「台灣環境資訊中心」2010/8/20特約記者廖靜蕙報導）

動物保護扎根於學校教育 種子教師教學歷程分享

編輯部

動物保護教育議題已是全球普遍關注的焦點，而讓下一代體認自己是地球公民的一員，培育他們成為動物的監護人與保護者，更是生命教育極為重要的一環。

因此，為了推動「動物保護教育」扎根於學校教育，本會邀請種子教師組成教案設計團隊，並請各領域專家學者共同審查，出版《九年一貫多媒體教案暨教學》教材光碟，提供國中、小教師更適合本土文化與社會環境的動保教材。

教材的最大特色，是以本土動物為主角。三部動畫〈獨臂猴王〉、〈琵琶鴉與神射手〉以及〈小狗花花〉皆出自本土作者手筆，由本會將生動活潑的影像重製成繪本，讓國中、小學生體會台灣野生動物與流浪動物的艱難處境。此外，透過一部自製影片——《當孩子遇見狗》，可以教導孩童與狗發展正向關係。

本光碟以動物權、動物福利、野生動物、同伴動物、動物戲虐以及替代教學為發展主軸，創造出十二個教案，以及超過二十種的豐富多元教學活動設計。光碟主題不但跨學科，並依國中、小學各年級不同發展階段，以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為主軸，設計出動物保護教育核心價值、教學目標與教學內容。

本會更從二〇〇八年起，於北、中、南、東不同縣市舉辦研習營，長期深耕動物保護教育種子教師的培育工作，迄今已有超過五五〇位教師參與。（國中、小學及學前教育教師以及教育工作者可向本會免費索取光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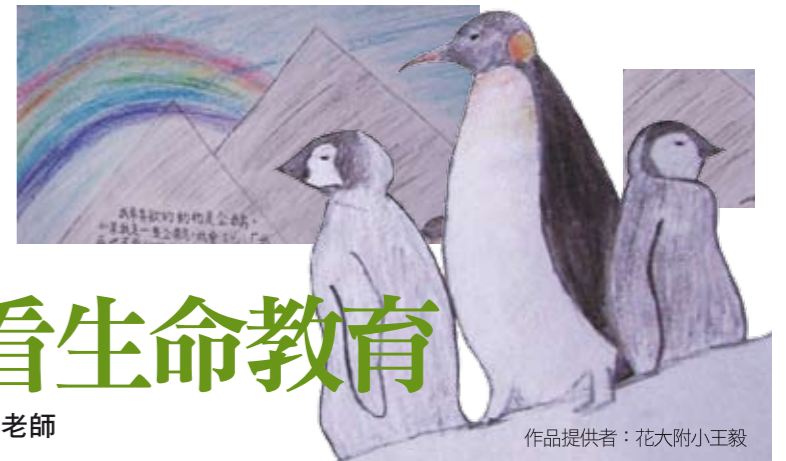
以下兩篇文章，為扎根計畫教案設計團隊成員的教學歷程經驗分享。「從馬戲真相看生命教育」是作者李秀蘭老師以自身經驗，設計以馬戲表演為題的作文課。課程從一開始以資料圖片作教材，到後來發展出別具創意的「紙箱體驗」，教學對象更擴及全校學生，學生家長也主動參與教具製作。學童能親身體驗馬戲表演的動物被囚禁的真實感受，從教學過程中學到的，是遠比作文更可貴的價值。

「野生動物保護教學——高年級實務經驗談」則是作者洪苑齡老師以繪本欣賞方式，讓學童透過觀察並自行設計Q&A的學習訓練，慢慢引導學童於無形中建立對動物的保護觀念，而學生們透過課後學習單的回應更是超乎老師預期。



從馬戲真相看生命教育

李秀蘭／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老師



作品提供者：花大附小王毅



話說從頭～在社子

時間要拉回到十年前，當時我任教於台北市社子國小。有一天，得到了環球馬戲團表演的四張票，一家人歡天喜地開著車到了內湖，正打算去看馬戲表演，沒想到到了現場，卻看到很多環保人士在馬戲團表演現場外呼籲家長們以身作則，勿帶著孩子進行反教育，並發給我們一張宣傳海報。

看過這張海報的內容之後覺得汗顏，隨即在場外跟孩子們說明我們不進去表演的原因，之後，開著車離開。途中心裡突然閃出一個念頭：「何不將今天的事件設計成一堂作文教學？」

想到這裡我立刻採取行動，將車子開回原地點，又補拍了幾張現場帳棚搭建的臨時表演場，以及動物們臨時的家——「鐵皮屋」，再將之前從月曆上蒐集來的動物圖片以及動物園的照片彙整。

之後，我覺得還不夠，所以根據海報上的地址找到了關懷生命協會的所在地，與該協會的人員進行深入的交談，他們提供給我一卷由美國人道協會拍攝的

「馬戲真相」教學VCD，另外，我還從自由時報剪下了有關馬戲團表演的相關報導，待所有資料準備齊全，就開始進行教學。



開始上課囉！

一開始我利用教室窗戶及後面的展示區，將所有可以張貼情境布置的地方都充分利用。數十張生活在大自然中的動物照片，如實呈現在孩子們的眼前，看著他們或跑、或跳、或自由散步、或與家人嬉戲的景象，孩子們說：「能夠和家人在一起的感覺是幸福的！」「他們的家好大！」「和一群朋友、家人在水中嬉戲真快樂！」

接著黑板上逐一呈現生活在動物園裡的動物照片，問孩子們：「你看到什麼？」他們回答：「他們住的地方好小，活動會受到限制。」「他們沒辦法和一群好朋友玩在一起」「大象只有兩三隻，他們的其他家人都不見了」「他們被關在籠子裡或強化玻璃內，失去自由，好像犯人！」「雖然動物園已經盡量把他們住的地方布置得跟他們原來的家一樣，但是那畢竟不是他們真正的家。」「動物的眼睛好像告訴我們他很無奈。」……



(87年)老師正在跟孩子們分享關懷生命協會所提供的海報資料。

是呀！從原本活躍在大自然中自由寬廣的空間，到被捉到動物園裡過日子，孩子們都明顯感受動物們的許多改變，那麼，他們有沒有想過馬戲團表演的動物們過得又是怎樣的一種生活呢？

透過「馬戲真相的影片」及「馬戲團表演動物的奴隸生涯相關資料報導」，孩子們的心開始起了變化：「原來動物們會做這些表演動作的背後有這麼多可怕的訓練過程！」「商人好可惡，為了捉小動物，竟然把他們的父母給殺了！」「如果人們不要看馬戲表演，那些人就不會去捉這些小動物了。」「我要回去告訴我的家人不要去看馬戲表演，如果要看就看人的表演就好了！」孩子們熱烈的討論著……

時空轉換～到慈小

六年後（即九十三年），我已在慈小任教。某一天校園內竟然進來一輛載著孟加拉虎的車子，待了解狀況後才知道那是拉斯維加斯馬戲團即將在花蓮南濱公園進行表演，而藉機來到校園做的宣傳。看到這一幕，我的思緒不禁又拉回到當年在台北進行的那一場教學。原設計是作文教學，但孩子從教學過程中學到的還有比作文更可貴的，那就是～對生命的尊重，萬物皆然！

我找到最早教學的所有輔助教材，包括圖片、影片、文宣海報，再加上當年花蓮地方報紙為此所做的宣傳與報導。原打算在自己的班級進行教學，後來因為校內許多老師也覺得有此需要，所以改在演藝廳上課，對象一至六年級都有。面對年齡落差六歲的孩子們，上課語彙的使用就是一大挑戰，但當時覺得有股使命感，亦即，我必須讓孩子們了解馬戲團表演動物的辛酸，課程之後，期待他們付諸行動～拒看馬戲表演。

教育的可貴處在於它能夠對孩子們產生一些正向、深遠的影響，不管在此刻或者未來，想到這裡，其他的問題就不再是問題了。

因緣際會～加上「紙箱體驗」

當初教學的流程是先呈現數十幅生活在大自然中的動物巨幅圖片，讓學生發現天寬地闊的草原、天空、海洋就是動物原來的家；接著展示動物園中的動物照片，即使動物園貼心的為他們布置一些與他們原來生活的地方相近的環境，但空間仍是受限；最後看看馬戲團表演動物們住的地方吧！鐵皮屋、鐵籠就是他們表演之餘所住的地方……，孩子從觀察、比較中了解「自由」以及「與家人在一起同享天倫」的可貴。

馬戲表演的動物們不需要表演的時候，經常要待在一個小小的鐵籠子裡吃喝拉撒睡，一待好幾天或好幾個星期，難怪他們會以頭撞欄杆，不想活了！

過去教學時，我曾想過利用紙箱子有限的空間讓孩子體驗一下待在如此狹窄的空間感覺如何？但我又想既是體會就要深刻一點、逼真一點，時間是一個考

量點，另外，紙箱子呢？只有一個人體會還不夠，全班都參與嘛，紙箱子的來源是一個問題，但這些問題在來到附小之後，就解決了。



97/05/01五一勞動節，四忠的愛心家長不休假，前來為孩子們的體驗所需紙箱進行加工。

當我把想法告訴家長之後，立刻得到他們熱烈的回應。於是，找紙箱的、幫紙箱加工的部份全由班上家長在極短的時間內一手搞定～為了讓體驗更逼真，讓孩子更能深刻感受到這些行動受到限制的動物們的悲哀，大夥在箱子的上方加了一個活動的蓋子，前方做了一個窗口。讓孩子們既可感受到空間的壓迫性，又方便結束體驗時之進出。除此之外，我還設計了「體驗同意書」，學生進行體驗必須有家長簽署同意書才可進行，當然最後全班的每一位家長都同意讓孩子們進行這項別具意義的體驗課程。

在正式進入體驗課程之前，我希望孩子們正視這個體驗，所以，全班先進行「體驗宣誓」。內容如下：「我將用心參與體驗課程，體會野生動物失去自由，空間受限，沒有家人的感受。謹誓 宣誓人：○○○ 中國民國97年5月2日」



為了讓孩子們正視這個「體驗課程」，我們慎重的舉行了「體驗宣誓」。

如果您以為經過宣誓之後，孩子們就會正經八百、安安靜靜的進行體驗課程，那就錯了！他們是非常興奮的，所以呢？一個嘴巴嘰嘰喳喳從來沒有停過，不只待在箱子裡面的人是如此，在箱子外面的人更是閒不下來，一下子餵裡面的人喝水，一下子又提供土司麵包、點心之類的，還有人在敲箱子，引起裡面的人抗議，我簡單說了一句話：「你們終於知道遊客素質各有不同了吧！」

今天的天氣還不是很熱，但是在紙箱子裡待久了也會覺得悶。我跟孩子們說：這真好！我們不只可以體驗動物被關在籠子裡空間受限的感覺，還可以順便體會一下在外面溫度高達攝氏三十七、八度時，牠們住在鐵皮屋沒有空調的感受。

所以「紙箱」體驗課程原則上分為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每個人先體驗十分鐘，就可以出來；後者則是由體驗者自行決定待在紙箱裡的時間長度，可選擇待到受不了才出來，看看自己的忍受度如何？前者因為時間短，孩子們感受不到動物的辛苦，感覺上像是在玩樂；後者呢？從照片可以看出，他們已經忍受

到一個極限，個個眼神呆滯，一副累癱的樣子……然而，孩子們自己也說了：「我們累了、受不了了，可以選擇出箱子，但那些動物們呢？難怪有些動物要去撞鐵籠子，如果是我，也會這樣做！」



寶貝已經待在裡面二個多小時囉！看表情應該累了吧！但動物們呢？累了又怎麼樣？

體驗之後，我要他們為自己最喜愛的動物請命，每個人都畫出自己喜愛的動物，再以第一人稱的語調寫出動物們的心聲。最後就是「限時寫作」的部份了！這樣一堂讓孩子們深刻體驗的課程，在五十分鐘的限時寫作裡，每個孩子都振筆疾書，寫出來的內容讓老師為之動容。從這裡我又想到一個問題：作文教學難嗎？如果作文題目和孩子們的生活結合，或者，是經過一些體驗設計再進行寫作，也許寫作文就不會是孩子們最害怕的一項功課了！

孩子們有話要說……

☆☆ (耐小四年級學生·魏章全)

昨天我們體驗了動物失去自由的感覺，老師要我們坐進紙箱裡，一開始我還可以忍受，但是一下子，我就忍受不住失去自由的感受了。出來後我覺得人類口口聲聲的說人人平等，但歷史更悠久的動物不也需要平等？

從以前我就覺得人類對生物很不公平，人們老是踐

踏動物的生命，認為牠們沒有生命價值，但這個想法卻是錯誤的！到現在有一些人的想法雖然改變了，但是還有人胡作非為，為了奪取一些野生動物，他們會把幼獸的母親殺了，再把幼獸捉去賣給馬戲團，淪為終生受苦的丑角。這些淪為終生沒有自由的丑角如果沒有聽從主人的話，就會被虐待。例如：為了讓大象做趴下的動作，而使用電擊棒電牠，動物如果做了反抗攻擊的動作，就會惹來殺身之禍。曾經有一隻大象因為被過度虐待而踩死管理員，大象最後被警察槍殺，看到這種新聞時，感到很難過！

我覺得大家應該讓那些索取動物自由的馬戲團受到抵制，例如：不買有虐待動物的馬戲團門票，讓這種馬戲團在世界上消失。

☆☆ (耐小四年級學生·楊千又)

每個人或者是動物都有他們的自由，為什麼人們要把動物們的自由給封閉起來呢？原本沒有邊際的草原、天空、海洋，可以和自己的家人朋友一起去玩耍和奔跑，但是他們卻因為人們的娛樂而被關在狹小的籠子裡，人們好自私！

所以，老師要我們也體會一下那些野生動物被關在籠子裡的感受。當我坐在老師做的箱子裡時，我覺得蠻好玩的，但是坐久了就一點也不好玩了！我開始覺得很悶、很熱，感覺快不能呼吸了。但是我是坐在「箱子」裡，而不是「鐵皮屋」裡，我就已經熱得快發瘋了，幸好有一些同學在外面幫我搨風！但是後來想想，那些動物根本就沒有人幫他搨風，而且他一輩子的家就是永遠待在那裏。

我為那些動物感到悲傷，但我也為我自己感到慶幸，經過這次體驗後，我再也不要去看馬戲團的表演了。

☆☆ (耐小四年級學生·陳又煦)

我覺得那些動物真的很可憐，因為當我進去這個箱子時，非常的擠，而且我只能蹲著，腳非常的酸，待久了，很悶，讓我不但很熱又難受，我待了二、三十分鐘，就快受不了了！想想那些動物，不論吃喝撒睡，他們都得待在這裡度過他的大半輩子，經過這次的體驗課程，讓我學習到「別因為自己的快樂，而傷害到別人」，希望大家可以拒看馬戲，幫助更多動物得到自由！

☆☆ (耐小四年級學生·何唐穎)

前天老師讓我們體驗馬戲團動物被關在籠裡的感受，我進去了兩次，可以體會牠們的感覺。因為我全身都流汗了，而且很有壓迫感，更何況牠們要關一輩子！所以，你愛動物，就放牠自由！



我希望我能在寬廣的草原上走路，並不是在一個小小的舞台上表演。我不是人類的搖錢樹，我只想自由自在的在草原上跑步。你喜歡我，就放了我。（作品提供者：花大附小何唐穎）



看看這些在大海中的海豚，生活得多麼自由啊！（作品提供者：花大附小王元聖）



（作品提供者：花大附小陳映如）

秀蘭老師這麼想……

這堂課最重要的意義不在於孩子們是否能夠完成一篇作文，而在於，他們是否藉由課程體會到萬事萬物皆有生命，也都應該受到尊重！希望馬戲真相教學，帶給孩子們的不只是知識性的學習，也不是那一時的感動，而是後續持續的行動！

回顧當年從內湖回程中腦海閃過的那一個念頭～進行生命教育的課題，至今整整十個年頭。雖說老調新彈，但是，這一次的教學深度與效果卻比前面的任何一次都來得強。究其原因，是因為我們加上了「體驗課程」。

同樣的教材不是不能重覆，而是，如何重覆？因人、因時、因地不同，做適當的調整，也能激盪出最美的火花。

元聖媽咪告訴我：寶貝是個少了根筋的人，或許這樣的體驗，別的孩子感觸良多，他卻會覺得好玩！然而，許多的教學，不一定在眼前就能看到成效，孩子們會長大，當他們長大之後，也許在因緣際會之下，心中那顆尊重生命的種子就會發芽。所以，是對的，就去做！

野生動物保護教學—— 高年級實務經驗談

洪苑齡／台北縣新興國小



自從開始撰寫論文研究動物保護後，深覺必須將所學用於教學之上，因此在畢業後，常將動物保護的相關議題融入各種課程之中。太過刻意宣導動物保護時，有時會引起反效果；如果能以機會教育的方式或是運用各種教材，無形中，學生對動物自然而然的會建立起友善的關係，進而養成愛護動物，甚至願意去保護動物。

利用繪本教學

像是利用繪本教學，結合多元智能——語文、空間藝術、身體動覺、自然觀察、音樂、內省活動、邏輯數學、人際關係等，設計相關的延伸活動，讓教學和學習更富趣味及變化。我想慢慢引導學生，學生也可無形中建立對動物保護的概念。

去年筆者有機會參與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的課程設計，剛好關懷生命協會提供一本不錯的繪本——《琵琶鴨和神射手》。內容與野生動物的保護有關。大意是說原本喜歡射殺琵琶鴨的神射手，看到烘爐地的人為了吃鳥，不惜設陷阱捕殺，在他親眼目睹一隻受傷的琵琶鴨保護一群小鴨之後，決定不再射殺牠們，反而還阻止那些設網捕殺鳥類的獵人。

筆者認為這是一本淺顯易懂的兒童書，學生可以從中學得教科書以外的知識。再者，若能善用繪本教學，不但能擴展學生的學習領域，也可激發學習者的

學習潛能。此外，繪本教學如果運用在高年級，勢必要與低年級有所差別。因此當拿到這本繪本時，筆者認為高年級已經具備了初步的批判思考能力，因此針對他們設計課程教學時，僅需在旁適時提供輔助解說即可，並不需要從頭到尾唱獨角戲。畢竟，繪本提供給學生們無限的想像空間，以及額外的練習機會。

設計教學課程

首先，何時介紹繪本內容呢？筆者這次是利用綜合活動課，因為綜合活動在課程綱要裡開宗明義便寫道：「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綜合」是指萬事萬物中自然涵融的各類知識，「活動」是指兼具心智與行為運作的活動，一個人對所知的萬事萬物要產生更深入的認識，需透過實踐、體驗與省思，建構內化的意義。本領域是為落實此一教育理念而設置的學習領域。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的範圍包含各項能夠引導學習者進行實踐、體驗與省思，並能驗證與應用所知的活動。當然，老師們也可以在其他課程進行繪本教學，因



《琵琶鴨與神射手》書影及內頁插圖，國語日報社出版，李潼著、劉伯樂繪圖。



《琵琶鴨和神射手》內頁插圖。

為動物保護不侷限在某一領域裡，而是應該融入在各領域中。

其次，如何實施繪本教學？首先，我希望透過《琵琶鴨和神射手》的故事，讓學生瞭解愛護動物其實就在一念之間，以及確認教學目標是關懷自然環境中的弱勢物種、能對野生動物進行觀察與瞭解、引發學生對動物保護的覺知與敏感度，以及能具體實踐不虐待動物的行動。接著先從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的各領域找出適合高年級程度的相關能力指標。例如：綜合活動3-3-3尊重與關懷不同的族群。環境3-3-1了解人與環境互動互依關係，建立積極的環境態度與環境倫理。這些都與動物保護的概念相通。

再來，繪本教學不僅只侷限於認識故事，還可以藉由繪本發展出教學活動，例如勞作及戲劇；老師甚至保留故事結局，由學生想像最後結局……等。至於繪本的運用更是富變化，可以口述呈現，亦可以戲劇方式演出，在這資訊科技發達的時代，更可以將繪本製成簡報或動畫等，筆者利用實物投影機介紹繪本內容，而現在關懷生命協會已經將這一本繪本製作成動畫，更可以讓老師們方便使用。

避免壓力，樂於學習

在導讀繪本時，筆者特別請學生們注意每次出現神射手的畫面，注意神射手的表情。因為，一個成功的繪本不需要太多文字描述，只要透過圖片就可以傳達繪本的內容。因此，第一堂課的設計主要是老師透過實物投影機一一播放每一頁的內容，讓學生仔細看完這本繪本。第二堂課開始，筆者試著要求學生設計兩個問題，並自己試著回答問題，最後再試著寫出自己看完這繪本後的心得想法。對於這三道題目，老師們千萬別要求太多字數，教學的用意只希望透過簡單的學習單，教師可以明白學生讀完這繪本內心的想法為何即可。何況綜合活動領域的評量最重要的原則是讓學習者用自己有興趣的、自己選擇的方式來表達所知道的、所感受的、所做到的。再者，評量的原則其中提到：避免壓力、樂於學習。這正也是筆者所希望達到的目的，讓學生既可以對野生動物的生存興起同理心，也可以將他們的心聲表達在學習單裡。





學習單的意外回應

想不到兩堂課結束後，收到他們的學習單（其實當初只是利用背面紙，並沒有很正式的學習單）卻得到意外的回應。原來透過學生的角度，發現他們其實已經具備細微的觀察與省思能力。例如：

Q1 神射手聽到哪一隻琵琶鴨說的話而不再射殺他們？為什麼黑豆仔不再射殺琵琶鴨？

A1 因為聽到跛腳的琵琶鴨的一句話，而想到他們也有家人，所以不忍心傷害他們。

Q2 為什麼神射手在梅花湖時不獵殺琵琶鴨？

A2 因為神射手發現原來動物也可以為了家人，同伴不惜犧牲自己性命，也發現這些鴨子的生死就在他手上，所以他打算殺了他們。因為他們太可憐，要尊重生命。

Q3 為什麼當最後幾隻琵琶鴨困在捕鳥網上時，神射手救了他們？或神射手為什麼轉變那麼大？

A3 因為只要有生命，都會有心和感情，而且即使是一條生命都很重要，動物的生命不應該因此被輕忽。

Q4 你覺得人類可以隨意決定琵琶鴨的生命嗎？為什麼？

A4 因為牠們好好的活著，為什麼人類為了填滿自己的慾望而為所欲為，就像如果你一家人活得好、活得快樂，有一天失去了一位成員，你不會難過嗎？

Q5 這本書的內容涉及到哪些事情？

A5 生命教育、環境教育、良心……等。

Q6 為什麼一開始黑豆仔如此驕傲，到後來卻又變得如此溫柔？

A6 因為他理解到只要少了一隻琵琶鴨，那就不是一个完整家庭。



關心種子慢慢發芽

課程最後，筆者將學生所寫的歸類並把幾位感想唸給大家聽，剩餘時間再做總結。當中有幾位學生寫得很好，像是他們提到：任意奪取動物的性命是很不人道的事。關於生命教育這門課是每個人都需要學習的。有的學生提到烘爐地人吃鳥是很慘忍的事，每個生命都有活下來的權利，如果人類只想到要滿足自己，那就太自私了！

對於野生動物的生命，我們也應該像是對待自己一樣，彼此尊重，就如同前面問題大家都有提到，琵琶鴨整個家族來過冬，他們有自己的家人，沒有人願意見到自己的家人受傷。而人類也不應該因為一時興起或為了滿足口腹之欲而射殺他們，或許大家可以更進一步的想想要如何幫助他們可以在梅花湖安穩過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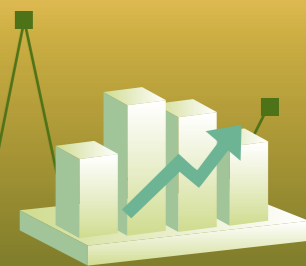
課程雖已結束，但筆者相信學生對於野生動物的關心卻像是一顆顆的種子慢慢在他們的心中發芽。



《琵琶鴨和神射手》內頁插圖。

我國動物保護行政組織業務面現況及分析

吳宗憲／國立台南大學行政管理系助理教授 郭怡貞／國立台南大學行政管理系



近年來國內民眾對動物保護之議題愈趨關心，其行政業務也因此受到重視，筆者於去年接受農委會委託，就國內動物保護行政組織進行全面性的研究，並試著提出問題及因應辦法，盼能改善動物保護的行政組織業務，該研究包括業務面、結構面以及人力資源面三大部分，本文謹先就研究中有關業務面的部份進行摘要說明。



一、有關國內動物保護行政工作業務執行現況

為能較客觀地了解動保行政工作的狀況，筆者先對各動保單位發放問卷調查，該調查希望能透過動保行政人員主觀的感覺，得知各項業務的輕重。調查後發現如下幾項趨勢：首先，各地方政府目前投入日常行政業務（寵物登記、寵物業行政管理等）之資源最多，幾乎每個縣市都在這部分有固定的業務。第二、各地方政府的管理政策中，最偏好使用補助等誘因政策（寵物節育、寵物登記等）、其次是提供宣導的資訊政策（推廣認養、教育宣導），至於需要進行公權力管制的事項（取締違法、實驗動物利用的管理、經濟動物利用的管理）則投入最少資源。第三、直接對應動物管理的業務（動物安樂死、動物管制、動物急難救助等），與需面對利益團體（屠宰業、藥品公司、非營利組織）的業務相較下，要容易處理得多。第四、相較於同伴動物的業務，經濟動物與實驗動物分配到的人力較少。上述內容不難發現，目前公部門因人力不足的因素，諸多較需強制力執行或較為複雜的業務，呈現力有未逮的情形。

另外則是從客觀性指標加以分析。第一部分為農委會對各項目業務量統計，如以下數圖顯示。



圖-1 民眾申訴收容所管理案件趨勢圖



圖-2 稽查收容所管理案件趨勢圖

依據前文所述，收容所管理是目前政府投入較多行政資源的業務項目。由圖-1、圖-2可看出政府所稽查的件數，遠較民眾申訴案件來得高。

此外，政府目前投入較多資源在推廣收容動物認養以及推廣犬貓節育數，亦確實可見效益的提升，在認養數以及節育數上，均呈現逐年上升的趨勢。（見圖-3、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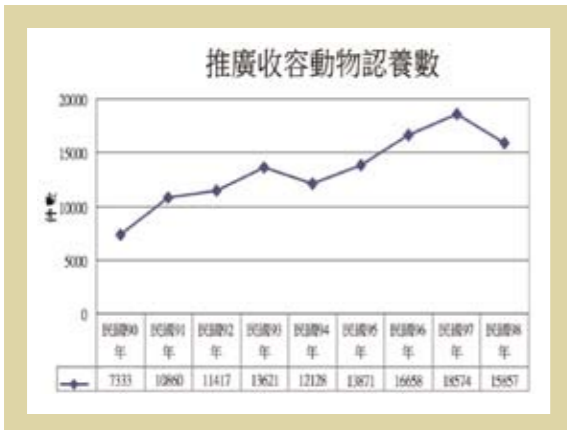


圖-3 推廣收容動物認養案件趨勢圖



圖-4 推廣犬貓節育案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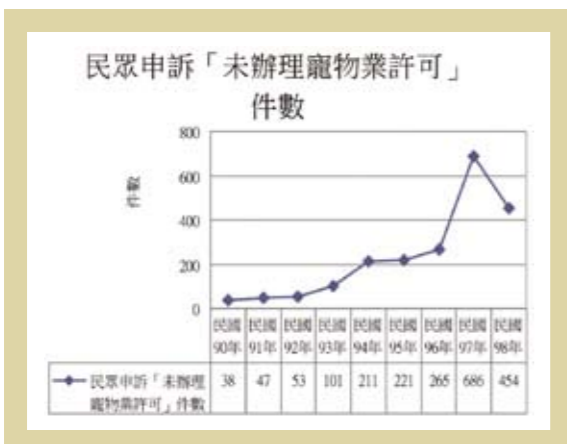


圖-5 民眾申訴未辦理寵物業許可案件趨勢圖

對寵物業經營許可的行政管理也是政府目前的重要工作之一，管理的手段有兩種，一是對違法業者的查緝，另一則是輔導繁殖場及販賣寄養場之業者，將渠等納入管理，這兩者業務量均呈現大幅度的成長。（見圖-5、圖-6）



圖-6 稽查寵物業案件趨勢圖

民眾難以直接觀察到屠宰過程，因此大部分是由政府主動稽查，由圖-8可看出近年來政府稽查的次數升高，雖然頻率高，但根據前節的分析，經濟動物人道運送及屠宰的管理與人道動物實驗的管理，似乎僅佔地方政府極少的資源，這種現象是否顯示了，在民眾無法直接監督的情況下，這些稽查將流於形式化？此一問題值得進一步關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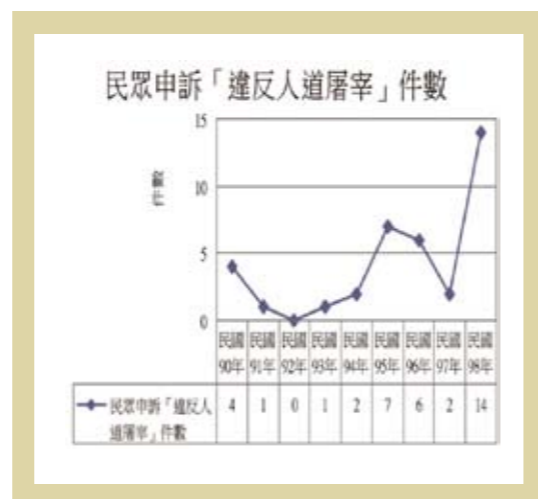


圖-7 民眾申訴違反人道屠宰案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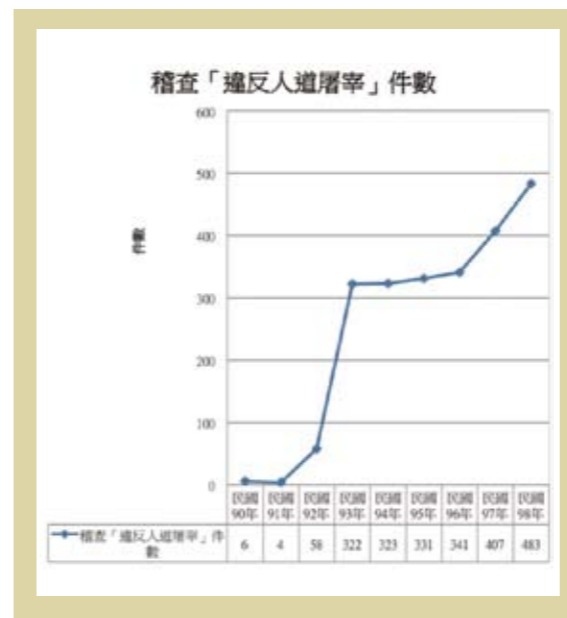


圖-8 稽查違反人道屠宰案件趨勢圖

民眾申訴虐待、傷害動物的案件逐年上升（見圖-9），可見民眾對動物保護的意識隨著時間推移而不斷提高，民眾越關心，就會形成一股監督的力量，讓政府對這塊業務無法忽視。相較之下，民眾申訴動物妨礙安寧、環境污染的件數其上升趨勢並不如申訴虐待傷害動物案件來得明顯（見圖-10），可見得飼養寵物之民眾已經較具公共道德意識，這應該也是動物保護觀念良性發展的展現。因此未來政府需處理的議題，動物保護政策的強化應更重於動物污染的管制。

另外，客觀性指標的第二部分，為中央政府對各項目補助經費額度的統計。本文發現，中央政府對地方政府動物保護業務補助的經費額度，有不斷增加之趨勢，例如推廣收容動物認養、推廣犬隻節育、辦理稽查及行政管理業務、推動志工服務的經費有明顯增加；另外一些業務項目預算呈現持平狀態，包括：動物實驗管理小組運作、經濟動物人道利用，宣導廣告及活動；而捕犬相關業務的預算則是逐年下降。



圖-9 民眾申訴虐待傷害動物案件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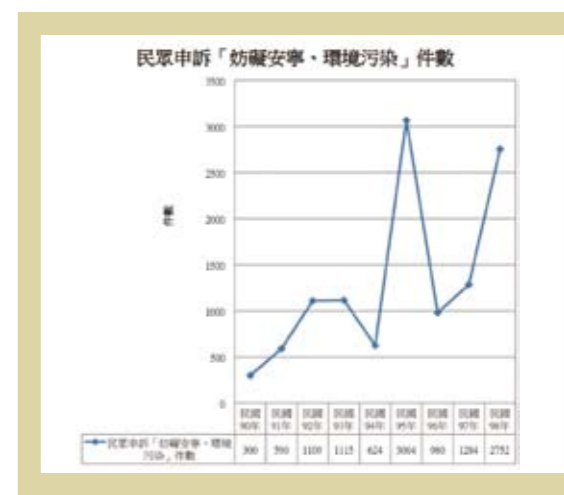


圖-10 民眾申訴妨礙安寧環境污染案件趨勢圖

二、有關動物保護行政組織業務面的分析

根據前述現況，筆者認為目前動物保護業務面有三項重要工作需關注。首先是動保行政業務重點與動保理想目標之間的落差需予彌補，其二則是政府應全盤性地思索新興業務的規劃，其三是透過循證方式制定政策及分配資源。

(一) 動保行政業務重點與動保理想目標之間的落差

中央政府補助較多預算之工作項目第一項是「辦理稽查及行政管理業務」（見圖11），但在訪談各機關後卻發現，動物保護行政人員投入較多資源的主要工作項目是

：收容所管理、收容動物安樂死業務、收容動物領養推廣、犬貓絕育推廣及補助、寵物登記的行政管理。此與中央補助的精神動物保護法當初訂定的初衷似有落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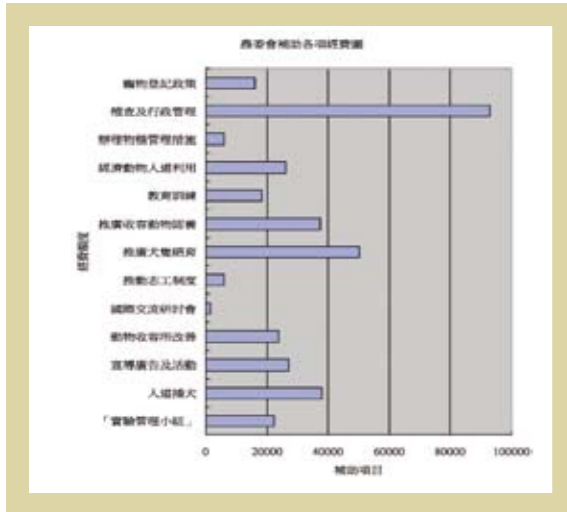


圖-11 農委會補助地方政府各項經費分項統計圖

另外筆者曾依動物保護專家學者之意見來進行德非法（編註：運用一系列問卷調查以推論或預測未來發展的研究方法）分析，得出動保業務最重要的前五項依序應為：1.教育推廣及宣導、2.收容所管理、3.收容動物認領養推廣、4.宰殺、販售寵物案件的處理、5.經濟動物運輸、人道屠宰的行政管理。與前段投入較多資源的工作項目比較，即可見理想與現實之間有很大差距。

筆者根據以上業務重點及實際投入重點的比較，發現目前行政資源有過度投入情形者包括：收容動物安樂死業務、犬貓絕育推廣及補助工作、寵物繁殖買賣寄養業者的行政管理、犬隻的協尋、寵物登記的行政管理、動物管制業務及受理動物環境衛生案件。若可將這些資源轉移到專家學者認為重要之業務，則能較為符合動物保護的精神。建議政府應多強化其投入於以下四點：

① 當前專家學者期待與實際投入差距最多的動物保護

的教育宣導。

- 需要公權力投入進行查緝（宰殺、販售寵物的處理、經濟動物運輸、人道屠宰的行政管理、鬥雞／犬處理）的工作。
- 同伴動物以外的動物保護（經濟動物、實驗動物）事項。
- 政府不願碰觸的私立收容所輔導也須積極處理。

(二)新興業務問題需開始規劃因應

在同伴動物的新興業務中，寵物管理上的業務政府少有具體制度，目前仍停留在概念層次的探討及倡議，在這之中，例如寵物活體售後常見糾紛，包括：純種與否問題、健康爭論、成長後體形毛色的爭論等的寵物定型化契約，以及寵物相關產業包括寵物食品、寵物訓練、寵物殯葬、寵物美容、寵物餐廳等，產生的相關問題，需要政府進一步規劃因應。而有關於寵物業的評鑑制度，雖然已通過法令，但在目前人力配置不足狀況下實力有未逮，政府應採取更主動的態度投入關注。

此外，由於動物危難救援的緊急性，因此包括通報系統、標準作業程序、政府內部協調合作、公私部門協力機制均成為需要預先思考的制度。後續成立的機制可仿效其他地方政府已成立機制中再進行改良。

至於公立收容所的進一步規劃，目前公立收容所所扮演的主要功能為收容流浪動物，惟未來可思考轉成兼具教育功能之處所。

另外，在經濟動物新興業務中，首先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六日所公佈的動物保護法修正案，增訂專業培訓條款，運送經濟動物人員或屠宰從業人員皆得接受訓練。將成為政府之新興業務。另外農委會公告自九十九年四月一日將禁止市場活禽屠宰措施，在可見的未來，在傳統市場屠

宰轉入正式屠宰場後，經濟動物屠宰的人道作業業務量必然大增，政府需預為之謀。

再來，在實驗動物新興業務的部分，政府目前每年有定期的內部與外部查核，惟因內部查核機制難免有球員兼裁判之問題，政府可持續鼓勵推動AAALAC International的認證，提升該研究單位在實驗動物管理與使用的水準。

最後一項為輔導公私協力新興業務，政府財政的窘迫更顯出公私協力、善用民間的人力物力的必要性。但同時亦須對非營利組織進行有效輔導或評鑑，以防止其透過募款方式進行斂財等不當行為，造成負面印象。

(三)循證政策之制定與應用

所謂「循證政策(evidence-based policy)」制定，係指決策應以證據為基礎，而這些證據主要收集自研究與相關資料（包括知識與資訊）。一旦相關證據愈多，循證政策制定方式將隨之增加，繼而可形塑出與以往不同的決策風格，有效因應新的挑戰。由於政府每年投入動物保護政策之資源有限，透過循證政策「對症下藥」顯得格外重要，經訪談了解有數項政策可朝此方向思考：

首先為教育宣導工作的循證政策，學者專家一致認為我國動物保護法為「先進立法」，在民眾形成共識之前，動保的業務在執行上可能會遭遇阻礙。因此教育與宣導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囿於經費，教育宣導工作多只能透過平面媒體或辦理活動爭取曝光，專家學者多認為應將宣導方式多樣化，例如可以透過名人宣導方式予以宣導。

惟無論宣導之方式為何，筆者認為分眾宣導乃當務之急，每個團體都有其特性，也有特別關注的事項，政府應專為他們設計適切的宣導內容，引發他們的興趣，例如家庭主婦對衛生環境特別在意等，對此，政府似可參考澳洲

動物福利策略(AWAA)，進行民眾的動物福利態度調查(Attitudes Towards Animal Welfare)，進而發展出多元的教育宣導方案。

另外，動物保護政策亦是所謂「道德性政策」(Morality Policy)之一類，像是安樂死、廢除死刑、同性戀合法化、賭場設置等均屬於此。面對這樣容易引起大眾爭議的話題，各國慣用「公民論壇」討論之方式來獲得共識，且亦可對大眾扮演教育效果，我國政府也可以思考由此著手。

其次為循證使用政策工具，行政機關常用的管理手段有二，一是用補助的方式，如中央政府每年編列之預算，或是不定期的相關補助項目等，使該機關配合政府的政策。另一項政策工具則是透過強制力的管制政策，目前政府多採取定期查核之方式。雖然有其成效，但長久以來恐落於形式化，或可思考不定期查核制度的可行性。

由此可知，政府可採取的政策工具有許多，而不同的管制手段必會有不同之效果，優先順序應如何安排？經費應如何配置？方能使政策效益達至最大，亦可透過政策評估研究更深入探討。

三、結語：

政府雖有一定的人力物力投入在動物保护的行政業務，但是隨著民眾萌發的關注，既有的制度已越來越無法滿足社會之需求，在財政預算不足之情形下，政府更需要廣納各方意見，排出眾多項業務的輕重緩急，把錢花在刀口上，將資源作最有效的配置，並且消除制度中存在的缺失，才能設計出更具效能，更具前瞻性的制度。

協會動態

99年06月01日～99年08月31日

June » 6月

99.6.5

●第一屆中區大專動物保護社團研究討論會於靜宜大學靜安樓舉行。本次會議由台中市世界聯合保護動物協會主辦，靜宜大學尊重生命社、朝陽科技大學動物保護志工社協辦。與會者包括靜宜大學尊重生命社、朝陽科技大學動物保護志工社、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汪汪社、暨南大學動物保護社、雲林科技大學汪汪社、中正大學寶貝生命社、中國醫藥學院愛護動物社等七個社團，另有亞洲大學、僑光科技大學等尚未成立相關社團的同學前來觀摩。本會由大動連執行秘書周瑾珊南下參加，會中介紹大動連網站使用方式並邀請各校參加8月的大動連年會。

99.6.7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街貓誘捕絕育回置計畫」進行5月份核銷作業，本會愛心志工共絕育南港區東新里2公3母共5隻貓。

99.6.9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召開「動物受虐通報系統及標準流程研商會議」，本會常務理事林雅哲及秘書處專員周瑾珊代表參加。會中林理事建議遇緊急及重大案件時，應請鄰近管區警員就近盡速協助處理。最後決議採1999為通報系統，並透過三方通話由動保員專業判斷案件狀況，看是否需請管區警員先至案發現場，再由動保員緊急出動。

99.6.11~12

●流浪動物小組志工於建國花市進行送養活動，總計送出13隻狗、9隻貓。

99.6.13

●河濱TNR絕育志工團隊於五股溼地之洲后村紀念公園捕捉二隻母狗進行絕育。

99.6.22

●本會常務理事張章得、林雅哲，主任萬宸禎、林憶珊及專員周瑾珊一行拜會農委會陳主委武雄。陪同會見之農委會相關主管有主任秘書戴玉燕、畜牧處副處長李春進、畜牧處動物保護科科長林宗毅。本會就「管制獸餼」、「成立中央層級的動物保護專責機構」及「實施以TNR為主的流浪動物管理政策」三案提出建言。陳主委回應同意研商獸餼買賣管制

立法；而成立中央動保機構目前雖然尚有困難，但允諾將動物保護業務成效列入農委會施政年報追蹤考核，並同意研議推動TNR示範區及補助TNR推行事宜。

July » 7月

99.7.1

●本會常務理事林雅哲、辦公室主任林憶珊與懷生社社員，偕同北縣防治所辦理黃霏鈺與課長林芳謹，前往台北縣三處河濱公園觀察浪犬活動與數量，以利未來向民眾宣導教育之用。

99.7.6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街貓誘捕絕育回置計畫」進行6月份核銷作業，本會愛心志工於南港區東新里絕育5公2母共7隻貓；政大尊生社於文山區萬興里絕育3公1母共4隻貓，總計6月絕育8公3母共11隻貓。台大懷生社於3-6月絕育44公67母共111隻貓。

99.7.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國立台灣大學集思會議中心蘇格拉底廳，召開「動物收容處所管理規範」公聽會，本會由常務理事林雅哲代表出席。

●於本會舉行第一屆大動連年會第三次籌備會議，計有北區籌備委員台灣大學關懷生命社、台灣大學動物權利社；中區籌備委員靜宜大學尊重生命社、朝陽大學動物保護志工社；南區籌備委員代表中正大學寶貝生命社、文藻外語學院動物保護社；以及東區籌備委員代表東華大學汪汪社，共七位大動連會員參加。本會由大動連執行秘書周瑾珊代表參加。

99.7.15

●2010第一屆大動連年會「說我們的故事」社團介紹影片甄選報名截止，共計15社團參加。此次參加甄選的社團影片將剪輯為大動連介紹影片，並於年會上票選三部最佳影片。

●本會河濱浪犬專案負責人林憶珊前往荒野保護協會演講，題目為「溼地流浪犬TNR分享」。座談中分享河濱志工團隊於五股溼地進行的浪犬TNR行動方案，並播放狗的行為介紹影像，教導與會者了解浪犬肢體語言流露的訊息，建立人與動物和諧的社會。

99.7.20

●2010第一屆大動連年會報名截止，共計21社團57人參加。本次年會於8/13～8/15假佛教弘誓學院舉辦，將於三天兩夜的活動中，交流社團運作的心得，從中獲取更多經驗和經營之道，並討論校園中應建立的尊重生命的動物保護觀念。

99.7.20~21

●本年度「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北區種籽教師研習營」，

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應用科學系、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中心、以及新竹市保護動物協會共同合辦。本次報名教師有48位，共培力40位種籽教師。

99.7.23

●本會於青年志工中心召開第一部本土性動物保護教案「九年一貫多媒體教案暨教學教材」多媒體光碟發表記者會。由本會秘書長釋傳法法師主持，出席致詞來賓為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中心陳建志主任、台灣認養地圖蘇聖傑理事長、知名作家以及絕育巡迴車發起人朱天衣老師、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師李秀蘭老師，以及台北縣新興國小洪苑齡老師。

99.7.24

●河濱TNR絕育志工團隊於四汴頭溼地進行圍捕，順利捕捉一隻極難捉到的母狗進行絕育。

99.7.28~29

●本年度「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高雄市／南區種籽教師研習營」，與高雄市動物衛生檢驗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推廣部、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中心共同合辦，本次報名種籽教師為70位，共培力55位種籽教師。

99.7.29

●臺中市政府於市府中正廳召開99年第一次動物保護諮詢委員會會議，本會由常務理事林雅哲代表出席。

August » 8月

99.8.6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街貓誘捕絕育回置計畫」進行7月份核銷作業，本會愛心志工於南港區東新里絕育4公5母共9隻貓；台大懷生社於社區絕育31公49母共80隻貓，總計7月絕育35公54母共89隻貓。

99.8.7

●河濱TNR志工團隊於四汴頭溼地，順利捕捉一隻很難捉到的哈士奇進行絕育。

99.8.10~11

●本年度「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東區種籽教師研習營」，與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中心共同合辦。本次共培力33位種籽教師。研習地點在國立宜蘭大學生資大樓4樓多功能室。與會者上午至宜蘭動植物防疫所流浪動物收容中心與私人保育場參訪，下午至羅東自然教育中心參與「青青池畔草／濕地動植物昆蟲觀察保育」課程。

99.8.13~15

●2010年大學動物保護社團連線第一屆年會由關懷生命協會、佛教弘誓學院主辦，首都文教基金會協辦，於桃園弘誓學院舉行，共有18個大學動保社團49人參加。會中發表「建立流浪動物非殺校園」宣言，呼籲學校與社團合作，以更人道方式處理校園流浪動物問題。

99.8.18

●本會於板橋聚會召開河濱公園試點會議，由本會常務理事林雅哲醫師、河濱專案負責人林憶珊、台大懷生社狗長莊秉原莊、試點的愛心媽媽等共計13人，討論河濱試點的衛生餵養及配合絕育事項。

99.8.23

●本會舉辦說明會，發表9月起將於台北市立動物園設置「愛心犬貓送養及動物保護宣導推廣站」事宜。參與送養活動團體有台灣大學關懷生命社、東吳大學搖尾巴社、政治大學尊重生命社、淡江大學關懷動物社、陽明大學關懷生命社及本協會流浪動物組志工。會中確定認養站組織編制、人員職掌及送養流程。

99.8.23~24

●本年度「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中區種籽教師研習營」與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生物資源學系、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環境教育中心合辦，培力23位種籽教師。研習地點為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資源館視廳教室，並安排上午參訪嘉義大學昆蟲館考察引導替代教學議題以及嘉義市正德護生慈善會流浪動物收容中心，下午參訪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急救站與蝴蝶館。

99.8.30

●台北市動物保護處召開99年度街貓誘捕絕育回置(TNR)行動方案期中工作檢討會議，會中決議若民眾捕捉到有植入TNR計畫晶片的街貓，動物救援隊將送至動物保護處暫留，而不點交台北市動物之家，避免感染傳染性疾病。此外將於10月中再召開補助金額分配相關事宜。

●增進動物福祉協會(SAAW)發起人Paul拜訪本會，洽談10月份「世界工廠養殖動物日(完全蔬食主義的覺醒)」遊行與園遊會相關活動的籌備事項，尋求協會支持。

99.8.31

●台北縣板橋社區大學黃泰山老師，計劃於近期進行「終止虐殺一一為流浪動物苦爬」行動，蒞臨本會與常務理事張章得及秘書長釋傳法交換意見，希望藉由自身苦行宣導尊重流浪動物生存權，不要以安樂死作為解決流浪動物數量的方法。本會對黃老師不顧本身行動不便而決心為流浪動物生存權奉獻的行願，表達崇高敬意。

徵信名錄

99年06月~08月 (依入帳順序排列)

常年贊助費

■500: 連挺豪 廖彩君 黃莘瑜 王律文 蘇昱維 張雅筑 徐語佟
徐語辰 邱宗翰 ■2000: 陳清裕 曾英誌 黃美慈 德明法師 潘麗容
靜空法師 鍾憶萍 黃士哲 ■4000: 簡仲焜
合計:24500

永久會費(個人)

■10000: 陳鳳美
合計:10000

一般捐款

■50: 黃詩婷 ■100: 鄭明發 陳盈秀 陳盈吟 張bobo 歐庭佑
陳細佳 林桂安 李潤生 林乳如 ■150: 林愷君 劉芳琦
■200: 邱詩琪 邱瑀庭 林瑞娟 李仁延 張家齊 陳君枝 吳美華
陳美華 周譚美華 王以衡 黃秋林 顏遵灣 劉榮妹 歐庭佐 賴慧敏
■213: 四甲學生暨鍾明杏導師 ■250: 仲靜怡 ■300: 李懿芳
謝欣育 繆雅梅 林雅萍 李若嘉 錢如意 李坤錫 陳嘉好 王玉琪
洪狀連 翁婉菁 顧正則 張奕珍 廖桓修 左家榮 ■400: 陳盈君
黃俊士 林志強 林月旬 高雄市瑞豐國小四年一班 ■450:
吳純敏 ■500: 李昀真 谷劉宗瓊 張嘉如 紀方盈 游瑒娥 陳富媚
李明瑾 陳怡君 小A 皮皮 王梅雪 鍾佳蓁 翁古素琴 ■600:
范惇 林榮皇 曾宥鈞 林富美 黃蔡鴛鴦 呂永蓮 劉又華 張萬吉
楊琇惠 ■800: 無名氏 蔡宜靜 ■900: 戴麗玲 唐世榮 趙俊明
莊政勳 劉昭吟 李霽岡 ■1000: 王禮文 蕭雅嬪 詹舒斐 蘇昱維

許雅敏 李燕美 許雅婷 魯小布 Iris Ralph 李正義 黃元亨 吳妍臻
李振興 Mark Gessat 林楷閔 蔡杰麟 徐良敏 李協融 善德功德會
游凱鈞 ■1030: 吳袖鳳 ■1200: 洪志中 呂苡榕 蔡文聰 張秋蘭
李凱真 ■1200: 廖雪惠 洪志中 三寶弟子 李凱真 ■1284:
惠州居士 ■1340: 妙雅梅 ■1500: 林益銘 王仲豪 施嫻嫻
謝佩靜 劉國珠 李守莉 黃常吉 黃陳靜玉 林昱成 羅珮文 黃麗玲
林秀吉 楊錦燕 廖珊珊 張毓珊 郭詠慈 蔡文聰 洪嘉璟 范真琴
張文華 吳佩珍 高唐華 陳明輝 賴添興 ■1660: 蔡小東 ■1800:
趙雅妍 王建華 ■2000: 許志祥 李焱安 郭妙芬 莊麗淑 林慧玟
戴慧洋 ■2100: 方朝蕙 ■2200: 王道揚 ■2400: 翁毓嫻
■2500: 張倩美 黃莘瑜 ■3000: 謝娜雯 蘇益慶 吳玉珍 黃蕙如
林佑慈 林昀陞 林昀慧 傅源順 林慈珉 陳韻瑛 陳義福 高慶珍
莊婉玉

■5000: 郭瑋倫 湯益承 李仁翔 李小齡 ■6000: 楊宗峰 王金和
劉怡君 江仁愷 ■6300: 蘇鬧妹 ■8650: 陳雅儀 ■9000:
雅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純姬 吳淑敏

■10000: 徐炎堯 簡玉玲 ■12600: 保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江宗儒

■50000: 財團法人台北市李春金關懷基金會 林文亮

■100000: 山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吉美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林敏雄 蔡建生

合計:2621864

指定捐款—經濟動物

■1000: 陳純文 閻家 ■1500: 章火發

合計:2500

指定捐款—同伴動物

■100: 曹能珍 ■300: 王紫彤 蔡均棠 李沛淇 陳英雪 ■500:
吳淑華 謝文秉 徐翠英 簡禎瑩 林欣欣 曾小鼻 羅元駿 ■600:
呂佳佩 簡嘉慧 ■900: 吳岱凝 吳巧渝 黃意雯 ■1000: 蕭又仁
曹鈞 黃如伶 黃秀柑 林靜如 林淑慧 楊淑貞 羅振峰 江曉玲
謝玉珍 李明燦 ■1500: 盧怡均 林詠渝 花于婷 王金蓮 ■1600:
賴雙淋 劉雅惠 石伊寧 張衫菱 ■1800: 方念萱 陳麗明 ■2000:
溫麗琪 陳語 林純安 蕭小胖 汪威錚 徐滿惠 林宏勳 林昱君
■2100: 程秀穎 ■3000: 陳怡光 陳佩琳 吳燦圻 陳娟心 李惠智
蔡麗珠 唐泛美 郁昕屏 邱弘宜 ■4000: 羅惠琦 ■4200:
發票中獎

■5000: 陳建州 葉愛玉 沛特聚樂部有限公司 黃詩婷

■5200: 無名氏 ■6000: 彭敏芳 上宜監視器材工業有限公司

■8000: 黃美玉 謝依珊 ■9000: 林子筠

■10000: 張綺玲 趙碧華

■15000: 李根城

■20000: 石明玉

■30000: 謝碧雪 李阿香

■52972: 花市送養募款

■90000: 連和純

合計:409172

指定捐款—實驗動物

■300: 黃文娟 ■600: 李小灰 ■1000: 陳玥彤 ■5000: 湯益承

合計:6900

專案—扎根教育計劃

■10000: 陳建維

合計:10000

專案—青輔會—懷生社

■78000: 青輔會

合計:78000

專案—街貓—動保處

■34800: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

合計:34800

專案—台南縣犬隻絕育

■227100: 台南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合計:227100

感謝

圖書行銷 / 法界出版社

本刊流通 / 誠品書局, 新學友書局, 華泰銀行, 三民書局,
唐山書局, 東鳳凰寵物生活館

義工 / 黃敏惠, 顏寶玉, 李美容, 李美美, 林麗明,
陳悅萱, 陳鳳美, 林璧珠, 王彩虹, 朱美能, 郭月雲

其他贊助 / 台北縣動物醫院協助設置發票募集箱, 名單見
本會網站

特別感謝

淨土宗文教基金會無償提供辦公房舍

張寶珠師姐無償提供倉庫房舍

紫陽加油站, 萬大加油站協助設置發票募款箱。



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

免費贈送，歡迎索取

「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是本會期盼透過長期耕耘的過程，提供國小教師動物保護教育的資源。透過教師專業的引導，培養孩子在學校自幼年階段，瞭解人類與動物是共同分享一個地球的觀念，逐步的體悟人類與動物，大自然是共生互存，互為主體的關係，在生活中從展現保護動物的信念，積極展現保護動物的行動力。



鯨鯊全紀錄

免費贈送，歡迎索取

「鯨鯊全紀錄」推出意義匪淺，光碟主軸以全球性的動物保育觀點出發，透過鯨鯊保育行動紀錄，讓教案內容深具國際視野。內容為台灣歷年的保育努力與具體成果，從2001年鯨鯊漁獲通報制度、2002年訂立總捕獲量，2008年全面禁捕鯨鯊。鯨鯊是世界性保育物種，您當然不能置身其外，透過教育可以培養無數動保小尖兵，讓保育觀念在校園扎根播種，降低野生動物產製品的消費，讓更多物種在地球上繼續生存下去！



讓痛苦到此為止(紀錄片)

免費贈送，歡迎索取

本片詳盡呈現流浪動物的艱難處境，破除「不得不安樂死」之謬論，分析真正仁慈的解決之道。當新生不再是喜悅，讓痛苦到此為止！籲請您支持為流浪動物進行「TNR」——trap(捕捉)、neuter(絕育)、return(放養)，因為這才是唯一仁慈而有效的，終結流浪動物宿命的方法。

出版小櫥窗

名稱	義賣價	備註
書籍類		
深層素食主義	300	
動物解放	450	本書摘要登錄於網站「專題報導」單元
ㄋㄟˇ也做得到—愛護動物101	350	
動物新世紀—動物詩集	220	
孩子！ㄋㄟˇ也可以解救去ㄚ	250	
光碟類		
生命的吶喊—經濟動物篇/DVD	100	中文版/英文版
卑微的沉默—台灣動物紀實/DVD	100	
贈品		
沒有買賣就沒有殺害(教育光碟)DVD	贈送品	贈與教師及教育單位
沒有買賣就沒有殺害(鯊魚全紀錄)DVD		完整紀錄片，贈與教師及教育單位
動物保護教育扎根計畫-國小教育多媒體教材DVD		贈與教師、教育單位及動保團體義工
讓痛苦到此為止-流浪動物絕育行動DVD		贈與教師、教育單位及動保團體義工
共享世界/DVD		含影片及教師手冊，贈與教師及教育單位
動物福利與你		已贈送完畢，全書已登錄於本會網站
犬獠		已贈送完畢，全書已登錄於本會網站
讓痛苦到此為止-節育計劃手冊		歡迎酌情贊助
流浪狗終身安養計劃—本土性安養場興建藍圖		
流浪狗管理手冊		
關懷生命的思與言		
台灣動物之聲14-45期		
台灣動物之聲1993-2002合輯電子書		

◎台灣動物之聲季刊可以在下列機構全台各分店免費索取：誠品書局、三民書局、唐山書局、華泰銀行



深層素食主義

Michael Allen Fox／著

王瑞香／譯

義賣價300元

第一本真正提出統一的素食理論的書

「我相信，素食主義刺激我們去確認自己是大自然的一部分，而非區隔於、優越於動物與自然界整體，並且幫助我們超越人類中心主義的限制——這種以人為中心的觀點已被證明招致這星球的毀滅。」

——傅可思



孩子！ㄋㄟˇ也可以解救去ㄚ

——兒童愛護動物手冊

Ingrid Newkirk／著

孟祥森／譯

義賣價250元

名人推薦：

◎「每一代都在歷史上留下標誌。採用本書的智慧，下一代——也就是現在的兒童——將在歷史上被認做是『解救動物』的一代。」

——湯姆·雷根，《動物權的故事》作者

◎「充滿了了不起的實際辦法，讓動物解放運動能再下一代推行。」

——彼得·辛格，《動物解放》作者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單
 收帳號 16874551
 常任贊助費
 個人贊助會員：2000元/年
 學生會員：500元/年
 關懷之友：隨意贊助_____元
 贊助費
 一般捐款_____元
 指定捐款_____元
 ·深層素食主義(300元)_____本
 ·動物解放(450元)_____本
 ·ㄋㄟˇ也做得到！愛護動物101(350元)_____本
 ·動物新世紀詩集(220元)_____本
 ·孩子！ㄋㄟˇ也可以解救去ㄚ(250元)_____本
 ·生命的吶喊DVD(100元)_____片
 國語 英語
 ·卑微的沉默DVD(100元)_____片
 合計：_____元

收帳戶名		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	
姓名	地址	金額	儲蓄存款單
寄款人	電話	元	元
主管：		拾萬	元
經辦局收款戳		仟	元
		佰	元
		拾	元

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

郵政劃撥儲蓄存款收據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收帳帳號戶名	
存款金額	
電腦紀錄	
經辦局收款戳	

(請裁切)
 欲使用信用卡繳款者，請詳填背後「信用卡授權書」後，傳真至本會並來電確認。

捐款人：	信用卡號：	有效期限 西元	年	月	捐款用途
捐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元，自	年	月至	年	元
電話：	傳真：	手機：	年	月	元
E-mail：			次		元
通訊地址：□□□□-□□					元
持卡人簽名：	身份證字號：				元
備註：					元

贊助會員：個人贊助費(2,000/年)。
 學生會員：贊助費一年(500/年)。
 關懷之友：隨喜贊助□/ 本次 元
 一般捐款 元
 每月捐款 元
 深層素食主義(300元)___本。
 動物解放(450元)___本。
 3-v 也做到！___愛護動物101(350元)___本。
 孩子！3-v 也可以解救去Y(250元)___本。
 動物新世紀——動物詩集(220元)___本。
 生命的吶喊DVD(100元)___片 □國語 □英語
 卑微的沈默DVD(100元)___片片
 一般捐款： 元
 指定捐款： 元
 合計： 元

收支決算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8月31日

款項	名稱	合計	總計
1	經費總收入		5,568,628
1	入會費	0	
2	常年會費	304,700	
3	永久會費	10,000	
4	捐款	5,252,452	
5	利息收入	1,476	
6	其他收入	0	
2	經費總支出		5,009,663
1	人事費	343,988	
2	辦公費	205,629	
3	業務費	4,110,319	
4	雜項支出	178,278	
5	購置費	171,449	
6	提撥基金	0	
7	本期餘絀		558,965

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8月31日

資 產			負債、基金暨餘絀		
科目	小計	合計	科目	小計	合計
流動資產		3,422,517	流動負債		546,941
庫存現金	50,000		應付票據	0	
銀行存款甲存	5,311		應付費用	543,906	
銀行存款乙存	3,089,971		代收款	3,035	
銀行存款劃撥	223,700		暫收款	0	
銀行存款定存	0		預收款	0	
存入保證金	28,500		存入保證金	0	
暫付款	24,456				
預付款	579		基金		1,874,814
存貨	0		提撥基金	1,874,814	
應收帳款	0		專案準備金	0	
應收票據					
基金		0	餘絀		1,000,762
基金專案存款	0		累積餘絀	441,797	
			本期餘絀	558,965	
合計	3,422,517	合計		3,422,517	

兩份報表和金額有關的數字請向右對齊。

收支決算表
總計最後一個數字請改紅色加括弧(627,732)

資產負債表
1.資產的小計的應收票據金額0及下一行的0都刪掉
2.負債基金及餘絀的科目的餘絀(含餘絀)以下都往下移一行
3.本其餘絀的金額請改紅色加括弧(627,732)
4.合計的餘絀金額改 -185,935 (改革金額為負數)



透過教師專業的引導，培養孩童建立對動物同理共感的能力，瞭解人類與動物是共同分享一個地球的觀念，以及人類與動物、大自然是共生互依，互為主體的關係。若能透過教育者引導孩子與動物建立正向連結的關係，即是傳遞對動物和其棲地的尊重、喜愛和人造關懷的價值觀，透過種籽教師的扎根教育，期盼孩子都能發展出善待與尊重在這世界上所有動物的能力，成為未來地球上所有動物的監護人與照顧者，共同創造人與動物和諧關係的世界。

■ 教案主題介紹：

野生動物教案：

拒吃、拒買、拒養、拒用捕獸夾

同伴動物教案：

關愛、責任、絕育、不棄、不虐、不買

經濟動物教案：

少吃肉救地球

飼養昆蟲替代教學教案：

蝴蝶保育與觀察

動物戲虐教案：

不傷害小動物、拒看動物表演



[2010九年一貫動物保護教案暨教學教材]
多媒體光碟開放索取

索取專線：(02)8780-0838

索取信箱：lcatwn99@gmail.com.tw